

## 临汾市2024年各县（市、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双随机抽查计划

县（市、区）	序号	抽查任务名称	抽查类型	抽查事项	抽查对象范围	抽查比例/数量	信用风险分类管理	抽查检查起止时间	发起主体/指导单位	检查主体	抽查检查模式
尧都区	1	尧都区对价格行为检查	定向	明码标价情况及其他价格行为的检查	《价格法》规定的经营者	20%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	3月-12月	区局组织发起/价格监督管理股指导	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区抽区查
	2	尧都区对对广告经营者、广告发布者建立健全广告业务的承接登记、审核档案管理制度情况好的双随机抽查	定向	广告经营者、广告发布者建立、健全广告业务的承接登记、审核、档案管理制度情况的检查：（1）广告经营企业的主体资格等证明文件是否真实有效；2、广告业务的承接登记、审核、档案管理制度建立健全情况；3、根据广告发布者情况抽查查验广告档案资料；4、抽查核对近期发布广告内容的真实性、合法性；5、广告业务审核手续是否齐全	全区主营和兼营广告的企业	5%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	3月—12月	区局组织发起/广告监督管理股指导	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区抽区查
	3	对商标代理机构的双随机抽查	定向	商标代理行为的检查	本辖区商标代理机构	50%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	3月—12月	区局组织发起/知识产权保护运用股指导	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区抽区查
	4	对在用计量器具的监督抽查、计量单位使用情况检查（市场）	定向	集贸市场、加油站、眼镜制配店、医疗机构、国有粮食购销企业在用的强检计量器具监督检查。集贸市场、商场、超市等市场交易场所商品标签标识、产品说明书，企业标准等使用计量单位情况	本辖区集贸市场、商场、超市、加油站、眼镜制配店、医疗机构、国有粮食购销企业、煤矿及非煤矿山企业等	不低于10%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	3月-12月	区局组织发起/标准计量认证监督股指导	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区抽区查
	5	对计量单位使用情况检查（宣传出版、文化教育）	定向	科技图书、教科书、教辅材料、电视、报纸、刊物、数字媒体等使用计量单位情况	辖区教辅类图书经营单位、广播、电视、报刊等	不低于10%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	3月-12月	区局组织发起/标准计量认证监督股指导	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区抽区查
	6	对资质认定的检验检测机构双随机抽查	定向	检验检测机构检查：检验检测机构获证后其基本条件和技术能力是否持续保持符合资质认定的获证条件和要求、是否符合《检验检测机构监督管理办法》（市场监管总局令第39号）的有关规定。	本辖区资质认定的检验检测机构	不低于15%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	3月-12月	区局组织发起/标准计量认证监督股指导	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区抽区查
	7	对拍卖企业拍卖活动经营资格的双随机抽查	定向	拍卖活动经营资格的检查：拍卖企业证、照是否齐全、合法有效，是否未经许可从事拍卖业务。	本辖区获证拍卖企业	50%	根据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	3月-12月	区局组织发起/消费者权益保护和市场交易监督管理股指导	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区抽区查
	8	食品生产小作坊监督检查	定向	获证食品生产小作坊	本辖区获证食品生产小作坊	不低于30%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	3月-12月	区局组织发起/食品生产监督股指导	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区抽区查
	9	对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获证企业资格、条件的双随机抽查		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产品生产企业检查：1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2企业名称、住所、生产地址的检查；3生产设备设施生产工艺的检查；4检查设备及检验情况的检查；5生产范围的检查；6许可证标识使用情况的检验	全区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获证企业	10%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	3月-12月	区局组织发起/质量发展监督股指导	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区抽区查

县(市、区)	序号	抽查任务名称	抽查类型	抽查事项	抽查对象范围	抽查比例/数量	信用风险分类管理	抽查检查起止时间	发起主体/指导单位	检查主体	抽查检查模式
	10	对食品相关产品质量安全的双随机抽查		食品相关产品质量安全监督检查: 1企业名称、住所生产地址的检查; 2生产设备设施检查生产工艺的检查; 3检验设备及检验情况的检查; 4生产范围的检查; 5原辅材料的检查; 6许可证标识标注的检验	全区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获证企业	20%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 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	3月-12月	区局组织发起/质量发展监督指导	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区抽区查
	11	对特殊食品经营者的双随机抽查	定向	婴幼儿配方食品销售监督检查	婴幼儿配方食品销售者	不低于5%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 比例抽查。	3月-12月	区局组织发起/食品流通监督管理股指导	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区抽区查
	12			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销售监督检查	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销售者	不低于5%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 比例抽查。	3月-12月	区局组织发起/食品流通监督管理股指导	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区抽区查
	13			保健食品销售监督检查	保健食品销售者	不低于5%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 比例抽查。	3月-12月	区局组织发起/食品流通监督管理股指导	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区抽区查
	14	食品销售的监督检查	定向	校园食品销售监督检查	校园及校园周边食品销售者	不低于5%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 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	3月-12月	区局组织发起/食品流通监督管理股指导	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区抽区查
	15			高风险食品销售监督检查	风险等级为B、C、D级的食品销售者	不低于1%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 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	3月-12月	区局组织发起食品流通监督管理股指导	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区抽区查
	16			一般风险食品销售监督检查	风险等级为A级的食品销售者	不低于1%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 比例抽查。	3月-12月	区局组织发起/食品流通监督管理股指导	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区抽区查
	17	食用农产品市场销售质量安全检查	定向	食用农产品集中交易市场监督检查	食用农产品集中交易市场(含批发市场和农贸市场)	不低于5%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 比例抽查。	3月-12月	区局组织发起/食品流通监督管理股指导	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区抽区查
	18			食用农产品销售企业(者)监督检查	食用农产品销售企业(含批发企业和零售企业)、其他销售者	不低于5%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 比例抽查。	3月-12月	区局组织发起/食品流通监督管理股指导	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区抽区查
	19	食品小经营店、小摊点监督检查	定向	食品小经营店、小摊点的监督检查	流通环节食品小经营店、小摊点;	不低于1%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 比例抽查。	3月-12月	区局组织发起/食品流通监督管理股指导	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区抽区查
	1	侯马市对食品生产情况的双随机抽查	定向	食品生产监督检查	侯马市食品生产企业	3%; 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 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抽查比例、频次。	7月-8月	侯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组织发起/食品股指导	侯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县抽县查
	2	侯马市对食品销售情况的双随机抽查	定向	食品销售监督检查	侯马市食品销售经营单位	3%; 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 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抽查比例、频次。	7月-8月	侯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组织发起/食品股指导	侯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县抽县查
	3	对特殊食品销售情况的双随机抽查	定向	特殊食品销售监督检查	侯马市特殊食品销售单位	3%; 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 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抽查比例、频次。	7月-8月	侯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组织发起/食品股指导	侯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县抽县查
	4	对食品小经营店小摊点销售情况的双随机抽查	定向	食品小经营店小摊点销售监督检查	侯马市食品小经营店小摊点经营户	3%; 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 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抽查比例、频次。	7月-8月	侯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组织发起/食品股指导	侯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县抽县查

县(市、区)	序号	抽查任务名称	抽查类型	抽查事项	抽查对象范围	抽查比例/数量	信用风险分类管理	抽查检查起止时间	发起主体/指导单位	检查主体	抽查检查模式
	5	对食用农产品市场销售情况的双随机抽查	定向	食用农产品销售监督检查	侯马市食用农产品市场经营户	3%; 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抽查比例、频次。	7月-8月	侯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组织发起/食品股指导	侯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县抽县查
	6	对特医婴配食品销售情况的双随机抽查	定向	特医婴配食品销售监督检查	侯马市特医婴配经营户	3%; 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抽查比例、频次。	7月-8月	侯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组织发起/食品股指导	侯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县抽县查
	7	对食品小作坊生产加工的双随机抽查	定向	食品生产加工监督检查	侯马市食品小作坊	3%; 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抽查比例、频次。	7月-8月	侯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组织发起/食品股指导	侯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县抽县查
	8	对商业银行的双随机抽查	定向	1、向小微企业收取的承诺费、资金管理费、顾问费、咨询费; 2、政府定价的收费项目; 3、其他违法收费行为	商业银行	3%; 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抽查比例、频次。	4月-5月	侯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组织发起/价监股指导	侯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县抽县查
	9	对医疗机构的双随机抽查	定向	1、是否按规定的医疗项目和标准收费; 2、	医院、门诊、医疗服务单位	3%; 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抽查比例、频次。	4月-5月	侯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组织发起/价监股指导	侯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县抽县查
	10	对教育机构的双随机抽查	定向	1、政府定价收费标准; 2、其他违法收费	学前教育、义务教育、高中教育	3%; 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抽查比例、频次。	4月-5月	侯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组织发起/价监股指导	侯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县抽县查
	11	对特种设备使用单位双随机抽查	定向	特种设备现场安全监督检查规则内容检查	本辖区特种设备使用单位	50%; 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抽查比例、频次。	3月-4月	侯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组织发起/特设股指导	侯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县抽县查
	12	对特种设备使用单位双随机抽查	定向	特种设备现场安全监督检查规则内容检查	本辖区特种设备使用单位	50%; 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抽查比例、频次。	6月-7月	侯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组织发起/特设股指导	侯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县抽县查
	13	对餐饮单位双随机抽查	定向	餐饮单位监督检查: (1) 餐饮单位营业执照	全市大、中、小型餐饮单位	5%, 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抽查比例、频次。	5月-6月	侯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组织发起/餐饮股指导	侯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县抽县查
	14	对企事业单位食堂双随机抽查	定向	食堂监督检查: (1) 食堂营业执照、经营	企事业单位食堂	100%; 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抽查比例、频次。	5月-6月	侯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组织发起/餐饮股指导	侯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县抽县查

县(市、区)	序号	抽查任务名称	抽查类型	抽查事项	抽查对象范围	抽查比例/数量	信用风险分类管理	抽查检查起止时间	发起主体/指导单位	检查主体	抽查检查模式
侯马市	15	对食品小经营店双随机抽查	定向	餐饮食品监督检查: (1) 原料进货查验	食品小经营店	5%, 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 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抽查比例、频次。	5月-6月	侯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组织发起/餐饮股指导	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县抽县查
	16	对直销专卖店销售商品行为履行法定义务, 规范销售行为情况等的双随机抽查	定向	直销专卖店销售商品行为情况等的检查	本辖区内直销专卖店经营者	3%, 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 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抽查比例、频次。	9月-10月	侯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组织发起/网监股指导	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县抽县查
	17	对法定计量单位的双随机抽查	定向	法定计量检定机构专项监督检查	全市法定计量检定机构	100%; 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 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抽查比例、频次。	4月	侯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组织发起/标准计量股指导	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县抽县查
	18	对定量包装企业的双随机抽查	定向	定量包装商品的净含量是否合格; 定量包	全市定量包装企业	20%; 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 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抽查比例、频次。	4月	侯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组织发起/标准计量股指导	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县抽县查
	19	对使用企业标准单位的双随机抽查	定向	2022年度我市在全国企业标准信息公共服	全市使用企业标准的单位等	20%; 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 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抽查比例、频次。	4月	侯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组织发起/标准计量股指导	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县抽县查
	20	对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获证企业资格、条件的双随机抽查	定向	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产品生产企业检查:	全市获得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的单位	50%; 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 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抽查比例、频次。	5月	侯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组织发起/质量认证股指导	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县抽县查
	21	对电动自行车销售企业的双随机抽查	定向	主要检查是否执行进货验收制度, 产品标	全市销售电动自行车的单位	20%; 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 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抽查比例、频次。	5月	侯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组织发起/质量认证股指导	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县抽县查
	22	对能效标识计量的双随机抽查	定向	能效标识计量专项监督检查: (1) 能效标	全市销售能效产品的单位	20%; 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 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抽查比例、频次。	6月	侯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组织发起/质量认证股指导	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县抽县查
	23	对食品相关产品获证企业的双随机抽查	定向	食品相关产品质量安全监督检查: (1) 企	全市食品相关产品获证企业	100%; 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 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抽查比例、频次。	7月	侯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组织发起/质量认证股指导	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县抽县查
24	对在用计量器具的双随机抽查	定向	集贸市场、加油站、眼镜制配店、医疗机	全市使用计量器具的单位	20%; 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 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抽查比例、频次。	7月	侯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组织发起/质量认证股指导	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县抽县查	

县(市、区)	序号	抽查任务名称	抽查类型	抽查事项	抽查对象范围	抽查比例/数量	信用风险分类管理	抽查检查起止时间	发起主体/指导单位	检查主体	抽查检查模式
	25	对检验检测机构的双随机抽查	定向	检验检测机构检查：检验检测机构获证后	全市检验检测机构	30%；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抽查比例、频次。	8月	侯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组织发起/质量认证股指导	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县抽县查
	26	对计量单位使用情况的双随机抽查	定向	计量单位使用情况监督抽查：（1）宣传出	全市宣传出版领域、文化教育领域	5%；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抽查比例、频次。	9月	侯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组织发起/质量认证股指导	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县抽县查
	27	对化肥销售企业的双随机抽查	定向	主要检查是否执行进货验收制度，产品标	全市化肥销售企业	10%；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	9月	侯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组织发起/质量认证股指导	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县抽县查
	28	对电线电缆销售企业的双随机抽查	定向	主要检查是否执行进货验收制度，产品标	全市电线电缆销售企业	10%；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	10月	侯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组织发起/质量认证股指导	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县抽县查
	29	对钢筋水泥等产品销售企业的双随机抽查	定向	主要检查是否执行进货验收制度，产品标	全市钢筋水泥等产品销售企业	10%；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	10月	侯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组织发起/质量认证股指导	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县抽县查
	30	对广告经营者、广告发布者建立、健全广告业务的承接登记、审核、档案管理制度情况的双随机抽查	定向	广告行为检查：（1）广告经营企业的主体	颁发营业执照的广告经营者	5%；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抽查比例、频次。	9月-10月	侯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组织发起/知广股指导	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县抽县查
	31	对全市商标代理机构双随机抽查	定向	商标代理行为	经市场监管部门登记从事商标代理	100%；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抽查比例、频次。	8月-9月	侯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组织发起/知广股指导	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县抽县查
	32	对全市商标使用行为双随机抽查	定向	商标使用行为	商标使用单位	100%；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抽查比例、频次。	8月-10月	侯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组织发起/知广股指导	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县抽县查
	33	对全市专利真实性双随机抽查	定向	专利证书、专利文件或专利申请文件真实	专利权使用单位	100%；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抽查比例、频次。	8月-9月	侯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组织发起/知广股指导	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县抽县查
	34	对企业年度报告双随机抽查	定向	登记事项检查；公示信息的检查	各类企业	1%；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抽查比例、频次。	8月-9月	侯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组织发起/信用监管股指导	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县抽县查
	35	对农合年度报告双随机抽查	定向	登记事项检查；公示信息的检查	农民专业合作社	3%；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抽查比例、频次。	8月-9月	侯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组织发起/信用监管股指导	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县抽县查

县(市、区)	序号	抽查任务名称	抽查类型	抽查事项	抽查对象范围	抽查比例/数量	信用风险分类管理	抽查起止时间	发起主体/指导单位	检查主体	抽查检查模式
	36	对个体年度报告双随机抽查	定向	登记事项检查; 公示信息的检查	个体户	1%, 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 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抽查比例、频次。	8月-9月	侯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组织发起/信用监管股指导	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县抽县查
	37	对经营期限过期企业双随机抽查	定向	登记事项检查; 公示信息的检查	企业	10%, 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 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抽查比例、频次。	3月-4月	侯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组织发起/信用监管股指导	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县抽县查
	1	霍州市对食品小经营	定向抽查	登记事项检查; 公示信息的检查食品小经营店、小摊点的监督检查	霍州市辖区内食品小经营店小摊点	3%; 1次/年	运用信用风险分类结果	3月—11月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发起/指导	霍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县抽县查
	2	霍州市对特殊食品的双随机抽查	定向抽查	登记事项检查; 公示信息; 检查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销售监督检查, 保健食品销售监督检查, 婴幼儿配方食品销售监督检查	霍州市辖区内特殊食品销售企业	20%; 1次/年	运用信用风险分类结果	3月—11月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发起/指导	霍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县抽县查
	3	霍州市对食品农产品市场的双随机抽查	定向抽查	登记事项检查; 公示信息检查; 食用农产品集中交易市场监督检查, 食用农产品销售企业(者)监督检查	霍州市辖区内食用农产品市场	100%; 1次/年	运用信用风险分类结果	3月—11月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发起/指导	霍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县抽县查
	4	霍州市对食品销售市场的双随机抽查	定向抽查	登记事项检查; 公示信息; 校园食品销售监督检查, 高风险食品销售监督检查, 一般风险食品销售监督检查, 网络食品销售监督	霍州市辖区内食品销售企业	10%; 1次/年	运用信用风险分类结果	3月—11月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发起/指导	霍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县抽县查
	5	霍州市对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获证企业的双随机抽查	定向抽查	登记事项检查; 公示信息的检查	霍州市辖区内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获证企业	100%; 1次/年	运用信用风险分类结果	3月—11月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发起/指导	霍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县抽县查
	6	霍州市对加油站在用计量器具的双随机抽查	定向抽查	登记事项检查; 公示信息; 在用计量器具监督检查	霍州市辖区内加油站	30%; 1次/年	运用信用风险分类结果	3月—11月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发起/指导	霍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县抽县查
	7	霍州市对检验检测机构的双随机抽查	定向抽查	登记事项检查; 公示信息;	霍州市辖区内检验检测机构	100%; 1次/年	运用信用风险分类结果	3月—11月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发起/指导	霍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县抽县查
	8	霍州市学前教育机构价格抽查	定向抽查	登记事项检查; 公示信息; 执行政府定价、政府指导价情况, 明码标价情况及其他价格行为的检查	霍州市辖区内学前教育机构	20%; 1次/年	运用信用风险分类结果	3月—11月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发起/指导	霍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县抽县查
	9	霍州市校外培训机构价格抽查	定向抽查	登记事项检查; 公示信息; 执行政府定价、政府指导价情况, 明码标价情况及其他价格行为的检查	霍州市辖区内校外培训机构	20%; 1次/年	运用信用风险分类结果	3月—11月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发起/指导	霍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县抽县查
	10	霍州市义务教育机构价格抽查	定向抽查	登记事项检查; 公示信息; 执行政府定价、政府指导价情况, 明码标价情况及其他价格行为的检查	霍州市辖区内义务教育机构	10%; 1次/年	运用信用风险分类结果	3月—11月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发起/指导	霍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县抽县查
	11	霍州市医疗机构价格抽查	定向抽查	登记事项检查; 公示信息; 执行政府定价、政府指导价情况, 明码标价情况及其他价格行为的检查	霍州市辖区内医疗机构	15%; 1次/年	运用信用风险分类结果	3月—11月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发起/指导	霍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县抽县查
	12	霍州市餐饮服务经营单位双随机抽查	定向抽查	登记事项检查; 公示信息; 食品经营许可证情况的检查, 加工制作过程的检查, 供餐、用餐与配送情况的检查, 场所和设施清洁维护情况的检查, 餐饮具清洗消毒情况的检查, 食品安全管理情况的检查, 人员管理情况的检查, 原料控制(含食品添加剂)情况的检查, 网络餐饮服务情况的检查	霍州市辖区内餐饮服务经营单位	10%; 1次/年	运用信用风险分类结果	3月—11月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发起/指导	霍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县抽县查

县(市、区)	序号	抽查任务名称	抽查类型	抽查事项	抽查对象范围	抽查比例/数量	信用风险分类管理	抽查检查起止时间	发起主体/指导单位	检查主体	抽查检查模式
霍州市	13	霍州市广告经营单位抽查	定向抽查	登记事项检查;公示信息;广告发布登记情况的检查,药品、医疗器械、保健食品、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广告主发布相关广告的审查批准情况的检查,广告经营者、广告发布者建立、健全广告业务的承接登记、审核、档案管理制度情况的检查。	辖区内广告经营户	30%;1次/年	运用信用风险分类结果	3月—11月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发起/指导	霍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县抽县查
	14	霍州市特种设备使用单位双随机抽查	定向抽查	登记事项检查;公示信息;特种设备的监督检查	霍州市辖区内特种设备使用单位	10%;1次/年	运用信用风险分类结果	3月—11月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发起/指导	霍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县抽县查
	15	霍州市特种设备证后双随机抽查	定向抽查	登记事项检查;公示信息;特种设备证后监督检查	霍州市辖区内特种设备生产、充装单位	100%;1次/年	运用信用风险分类结果	3月—11月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发起/指导	霍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县抽县查
	16	霍州市对医疗机构在用计量器具的双随机抽查(医疗35户)	定向抽查	登记事项检查;公示信息;特种设备的监督检查;计量器具使用情况	霍州市辖区内医疗机构	30%;1次/年	运用信用风险分类结果	3月—11月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发起/指导	霍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县抽县查
	17	霍州市对单位食堂的双随机抽查	定向抽查	1、食品经营许可情况的检查2、原料控制(含食品添加剂)情况的检查3、加工制作过程的检查4、供餐、用餐与配送情况的检查5、餐饮具清洗消毒情况的检查6、场所和设施清洁维护情况的检查7、食品安全管理情况的检查8、人员管理情况的检查	霍州市辖区内单位食堂	10%;1次/年	运用信用风险分类结果	3月—11月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发起/指导	霍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县抽县查
	18	霍州市对食品生产获证企业的双随机抽查	定向抽查	登记事项检查;公示信息;;食品安全事故处置的检查,,生产环境条件的检查,进货查验结果的检查,生产过程控制的检查,产品检验结果的检查,贮存及交付控制的检查,不合格品管理和食品召回的检查,从业人员管理的检查。	霍州市辖区内食品生产获证企业	20%;1次/年	运用信用风险分类结果	3月—11月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发起/指导	霍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县抽县查
	19	霍州市对小作坊的双随机抽查	定向抽查	登记事项检查;公示信息;食品生产监督检查,食品安全事故处置的检查,进货查验结果的检查,生产过程控制的检查,产品检验结果的检查,贮存及交付控制的检查,不合格品管理和食品召回的检查,从业人员管理的检查,生产环境条件的检查	霍州市辖区内小作坊	10%;1次/年	运用信用风险分类结果	3月—11月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发起/指导	霍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县抽县查
	20	霍州市对宣传出版领域及文化教育领域计量单位使用情况的双随机抽查(计量单位使用情况)	定向抽查	登记事项检查;公示信息;计量单位使用情况专项监督检查	霍州市辖区内宣传出版机构	15%;1次/年	运用信用风险分类结果	3月—11月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发起/指导	霍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县抽县查
	21	霍州市对眼镜配制单位的双随机抽查	定向抽查	登记事项检查;公示信息;在用计量器具监督检查	霍州市辖区内眼镜配制单位	30%;1次/年	运用信用风险分类结果	3月—11月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发起/指导	霍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县抽县查
	22	霍州市对商标代理机构双随机的双随机抽查	定向抽查	登记事项检查;公示信息;商标代理行为的检查	霍州市辖区内商标代理机构	100%;1次/年	运用信用风险分类结果	3月—11月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发起/指导	霍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县抽县查
	23	霍州市对商标使用单位的双随机抽查	定向抽查	登记事项检查;公示信息;商标使用行为的检查,商标印制行为的检查	霍州市辖区内商标使用单位	20%;1次/年	运用信用风险分类结果	3月—11月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发起/指导	霍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县抽县查
	24	霍州市市场交易领域计量单位使用情况的双随机抽查(其他)	定向抽查	登记事项检查;公示信息;在用计量器具监督检查	霍州市辖区内市场交易领域商场超市	5%;1次/年	运用信用风险分类结果	3月—11月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发起/指导	霍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县抽县查
	25	霍州市对商业银行收费的双随机抽查	定向抽查	登记事项检查;公示信息;执行政府定价、政府指导价情况,明码标价情况及其他价格行为的检查,	霍州市辖区内商业银行	20%;1次/年	运用信用风险分类结果	3月—11月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发起/指导	霍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县抽县查

县(市、区)	序号	抽查任务名称	抽查类型	抽查事项	抽查对象范围	抽查比例/数量	信用风险分类管理	抽查检查起止时间	发起主体/指导单位	检查主体	抽查检查模式
	1	曲沃县对特种设备使用单位的双随机抽查	定向	对特种设备使用单位的监督检查。	曲沃县特种设备使用单位	10%; 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	5月-10月	特种设备安全监察股牵头	县市场监管局	县抽县查
	2	曲沃县企业标准双随机抽查	定向	市场类标准监督检查:企业标准自我声明监督检查	2024年度我县在全国企业标准信息公共服务平台上自我声明公开的企业	20%; 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	3月-12月	标准计量质量认证监管股牵头	县市场监管局	县抽县查
	3	曲沃县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企业资格、条件的双随机抽查	定向	工业产品生产许可产品生产企业检查:(1)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 (2)企业名称、住所、生产地址的检查。(3)检验设备及检验情况的检查;(4)生产范围的检查;(5)原辅材料的检查;(6)许可证标识标注	全县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获证企业	50%; 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	3月-12月	标准计量质量认证监管股牵头	县市场监管局	县抽县查
	4	曲沃县对在用计量器具的双随机抽查	定向	集贸市场、加油站、眼镜制配店、医疗机构、国有粮食购销企业在用的强检计量器具监督检查。	本辖区集贸市场、加油站、眼镜制配店、医疗机构、国有粮食购销企业	20%; 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	3月-12月	标准计量质量认证监管股牵头	县市场监管局	县抽县查
	5	曲沃县对法定计量检定机构专项监督检查	定向	法定计量检定机构专项监督检查	本辖区内依法设置的法定计量检定机构和授权建立的检定机构	100%; 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	3月-12月	标准计量质量认证监管股牵头	县市场监管局	县抽县查
	6	曲沃县对计量单位使用情况的双随机抽查(文化教育)	定向	科技图书、教科书、教辅材料等使用计量单位的情况	辖区教辅类图书经营单位等	20%; 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	3月-12月	标准计量质量认证监管股牵头	县市场监管局	县抽县查
	7	曲沃县对计量单位使用情况的双随机抽查(市场)	定向	集贸市场、商场、超市等市场交易场所商品标签标识、产品说明书,企业标准等使用计量单位情况	辖区集贸市场、商场、超市等	20%; 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	3月-12月	标准计量质量认证监管股牵头	县市场监管局	县抽县查
	8	曲沃县对计量单位使用情况的双随机抽查(宣传出版)	定向	电视、报纸、刊物、数字媒体等使用计量单位情况	辖区广播、电视、报刊等	100%; 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	3月-12月	标准计量质量认证监管股牵头	县市场监管局	县抽县查
	9	曲沃县对特殊食品经营者的双随机抽查	定向	特殊食品经营者履行主体责任检查。	辖区内特殊食品经营者	10%; 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	4月-11月	食品生产和流通监管股牵头	县市场监管局	县抽县查
	10	曲沃县食品销售监督检查	定向	校园食品、高风险食品、一般风险食品销售履行主体责任检查。	辖区内校园及校园周边食品销售者、高风险食品销售者、一般风险食品销售者	10%; 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	4月-11月	食品生产和流通监管股牵头	县市场监管局	县抽县查
	11	曲沃县流通环节食品小经营店、小摊点监督检查	定向	流通环节食品小经营店、小摊点履行主体责任检查	辖区内流通环节食品小经营店、小摊点	2%; 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	4月-11月	食品生产和流通监管股牵头	县市场监管局	县抽县查



县(市、区)	序号	抽查任务名称	抽查类型	抽查事项	抽查对象范围	抽查比例/数量	信用风险分类管理	抽查检查起止时间	发起主体/指导单位	检查主体	抽查检查模式
曲沃县	12	曲沃县对食品生产企业的监督检查	定向	食品生产监督检查: (1) 食品生产企业持续保持许可条件情况; (2) 原料、检验、生产关键环节、运输和交付等控制情况; (3) 管理制度运行、追溯体系建设、委托生产等情况; (4) 肉制品生产企业建立供应商审核制度、自检自控能力等	辖区内食品生产企业	100%; 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 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	4月-11月	食品生产和流通监管股牵头	县市场监管局	县抽县查
	13	曲沃县商标使用行为的检查	定向	商标使用行为	曲沃县商标使用单位	5%; 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 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	4月-8月	知识产权和网络交易监管股牵头	县市场监管局	县抽县查
	14	曲沃县发明专利真实性监督检查	定向	专利证书、专利文件或专利申请文件真实性的检查、产品专利宣传真实性的检查	曲沃县专利使用单位	10%; 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 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	4月-8月	知识产权和网络交易监管股牵头	县市场监管局	县抽县查
	15	曲沃县对旅游景区门票价格的双随机抽查	定向	执行政府定价、政府指导价情况, 明码标价情况及其他价格行为的检查。	曲沃县收费景区	100%; 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 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	4月-8月	知识产权和网络交易监管股牵头	县市场监管局	县抽县查
	16	曲沃县对停车场的双随机抽查	定向	执行政府定价、政府指导价情况, 明码标价情况及其他价格行为的检查。	曲沃县收费停车场	20%; 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 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	4月-8月	知识产权和网络交易监管股牵头	县市场监管局	县抽县查
	17	曲沃县餐饮服务单位监督检查	定向	1、食品经营许可情况的检查; 2、原料控制(含食品添加剂)情况的检查; 3、加工制作过程的检查; 4、供餐、用餐与配送情况的检查; 5、餐饮具清洗消毒情况的检查; 6、场所和设施清洁维护情况的检查; 7、食品安全管理情况的检查; 8、人员管理情况的检查; 9、网络餐饮服务	曲沃县餐饮服务单位	5%; 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 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	4月-10月	餐饮监管股牵头	县市场监管局	县抽县查
	18	曲沃县餐饮服务食品小经营店、小摊点监督检查	定向	餐饮服务食品小经营店、小摊点的监督检查	曲沃县餐饮服务食品小经营店、小摊点	5%; 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 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	4月-10月	餐饮监管股牵头	县市场监管局	县抽县查
	19	曲沃县对广告经营单位的双随机抽查	定向	1、营业执照规范使用情况检查; 2、名称规范使用情况的检查; 3、经营期限的检查; 4、经营范围中无需审批的经营项目的检查; 5、住所或驻在场所的检查; 6、广告发布登记情况的检查; 7、药品、医疗器械、保健食品、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广告主发布相关广告的审查批准情况的检查; 8、广告经营者、广告发布者建立健全广告业务承接登记、审核、档案管	曲沃县广告经营发布单位	40%; 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 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	4月-12月	市场交易监管股牵头	县市场监管局	县抽县查
	20	曲沃县对农民专业合作社的双随机抽查	定向	1、营业执照(登记证)规范使用情况的检查; 2、名称规范使用情况的检查; 3、经营(驻在)期限的检查; 4经营(业务)范围中无需审批的经营(业务)项目的检查; 5、住所(经营场所)或驻在场所	曲沃县农民专业合作社	1%; 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 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	4月-12月	信用监管股牵头	县市场监管局	县抽县查
	21	曲沃县对代理记账公司的双随机抽查	定向	1、登记事项检查; 2、公示信息检查	曲沃县代理记账公司	100%; 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 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	4月-12月	信用监管股牵头	县市场监管局	县抽县查

县(市、区)	序号	抽查任务名称	抽查类型	抽查事项	抽查对象范围	抽查比例/数量	信用风险分类管理	抽查检查起止时间	发起主体/指导单位	检查主体	抽查检查模式
	1	翼城县对计量单位使用情况检查	定向	对宣传出版、文化教育、市场交易等领域计量单位使用情况的检查	辖区内教辅书店、超市、电视台等计量单位使用单位	10% 1次/1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	4月-6月	县局组织发起/ 标准质量认证股指导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县抽县查
	2	翼城县法定计量检定机构专项监督检查	定向	对法定计量检定机构	法定计量检定机构	100% 1次/1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	4月-6月	县局组织发起/ 标准质量认证股指导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县抽县查
	3	在用计量器具监督检查	定向	对集贸市场、商超、金店在用计量器具的使用情况的检查	集贸市场、商超、金店等计量器具使用单位	20% 1次/1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	4月-6月	县局组织发起/ 标准质量认证股指导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县抽县查
	4	在用计量器具监督检查	定向	对在用医疗卫生领域计量器具使用情况的检查	辖区内医疗机构	20% 1次/1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	6月-9月	县局组织发起/ 标准质量认证股指导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县抽县查
	5	检验检测机构检查	定向	对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情况的监督检查	辖区能获得资质认定的检验检测机构	100% 1次/1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	9月-11月	县局组织发起/ 标准质量认证股指导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县抽县查
	6	认证活动和认证结果检查	定向	对质量管理体系认证活动和认证结果监督检查	辖区内质量管理体系证书获证组织	20% 1次/1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	9月-11月	县局组织发起/ 标准质量认证股指导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县抽县查
	7	认证活动和认证结果检查	定向	对绿色产品认证活动和认证结果监督检查	辖区内绿色产品认证证书获证组织	20% 1次/1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	9月-11月	县局组织发起/ 标准质量认证股指导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县抽县查
	8	广告行为检查	定向	广告经营者、广告发布者建立、健全广告业务的承接登记、审核、档案管理制度情况的检查	企业、个体工商户及其它经营单位	10% 1次/1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	4月-6月	县局组织发起/ 广告和知识产权股指导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县抽县查
	9	商标使用行为检查	不定向	1、商标使用行为的检查;2、集体商标、证明商标(含地理标志)使用行为的检查;3、商标印制行为的检查	企业、个体工商户、农民专业合作社	5% 1次/1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	4月-10月	县局组织发起/ 广告和知识产权股指导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县抽县查
	10	对部分企业2023年度年报公示信息的双随机抽查	定向	1.登记事项检查:住所(经营场所)或驻在场所的检查; 2.公示信息检查	全县在业状态企业	10% 1次/1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	7月-11月	县局组织发起/ 信用监管股指导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县抽县查
	11	企业不定向抽查	不定向	检查(1)登记事项检查;(2)公示信息检查;(3)广告行为检查;(4)商标使用行为检查。	企业	0.5% 1次/1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	8月-11月	县局组织发起/ 信用监管股指导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县抽县查
	12	专业合作社抽查	定向	检查(1)登记事项检查;(2)公示信息检查;	全县合作社	20% 1次/1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	4月-9月	县局组织发起/ 信用监管股指导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县抽县查

县(市、区)	序号	抽查任务名称	抽查类型	抽查事项	抽查对象范围	抽查比例/数量	信用风险分类管理	抽查检查起止时间	发起主体/指导单位	检查主体	抽查检查模式
翼城县	13	价格行为检查	定向	执行政府定价、政府指导价情况,明码标价情况及其他价格行为的检查	《价格法》规定的经营者	50% 1次/1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	3月--8月	县局组织发起/ 网络交易监管股指导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县抽县查
	14	电子商务经营行为监督检查	定向	电子商务平台经营者履行主体责任的检查	全县电子商务平台	20% 1次/1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	3月--9月	县局组织发起/ 网络交易监管股指导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县抽县查
	15	企事业单位食堂监督检查	定向	食堂监督检查:(1)食堂营业执照、经营许可证、从业人员健康体检、量化分级、信息公示;(2)采购原材料进货查验、索证索票;(3)油烟净化;(4)明厨亮灶建设;(5)库房食品原材料管理;(6)从业人员穿戴整洁工作衣帽;(7)食品冷藏、冷冻是否合理;(8)餐具消毒、保洁;(9)食品添加剂管理、使用	全县企事业单位食堂经营者	20% 1次/1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	4月-9月	县局组织发起/ 食品安全股指导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县抽县查
	16	对餐饮服务单位的双随机抽查	定向	食品经营许可证情况的检查;场所和设施清洁维护情况的检查;餐饮具清洁消毒情况的检查	全县餐饮单位	20% 1次/1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	6月-8月	县局组织发起/ 食品安全股指导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县抽县查
	17	食品生产加工小作坊抽查	定向	食品生产加工小作坊监督检查:(1)生产环境条件(2)进货查验记录(3)生产过程质量管理(5)食品安全自查情况(6)不合格品管理和食品召回(7)从业人员管理(8)食品添加剂管理(9)出厂	获证食品生产加工小作坊	10% 1次/1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	9月-10月	县局组织发起/ 食品安全股指导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县抽县查
	18	食品生产企业单位	定向	(1)生产环境条件(2)进货查验记录(3)生产过程质量管理(5)食品安全自查情况(6)不合格品管理和食品召回(7)从业人员管理(8)食品添加剂管理(9)出厂检验记录	食品生产企业	20% 1次/1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	6月-11月	县局组织发起/ 食品安全股指导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县抽县查
	19	对特种设备使用情况检查	定向	对学校、医院、超市、酒店、充装单位以及其他相关企业等重点区域特种设备使用情况的检查	辖区内锅炉、电梯、起重机械、压力管道、压力容器(气瓶)等特种设备使用单位	25% 1次/1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	6月-8月	县局组织发起/ 特种设备安全监察股指导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县抽县查
	20	对农资产品质量监督检查	定向	质量安全监督检查	农资经营单位	50% 1次/1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	3月-6月	县局组织发起/ 质量安全股指导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县抽县查
	21	对加油站质量监督检查	定向	质量安全监督检查	成品油经营单位	20% 1次/1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	4-12	县局组织发起/ 质量安全股指导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县抽县查
	22	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产品生产企业检查	定向	企业落实国家质量安全主题责任和食品相关产品质量安全监督检查	食品相关产品获证企业	100% 1次/1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	4月-8月	县局组织发起/ 质量安全股指导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县抽县查

县(市、区)	序号	抽查任务名称	抽查类型	抽查事项	抽查对象范围	抽查比例/数量	信用风险分类管理	抽查检查起止时间	发起主体/指导单位	检查主体	抽查检查模式
	23	对为非法交易野生动物等违法行为提供交易服务的双随机检查	定向	为非法交易野生动物等违法行为提供交易服务的检查	企业、个体工商户	100% 1次/1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	5月-7月	县局组织发起/ 消保股指导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县抽县查
	24	对文物商店、经营文物拍卖的拍卖企业文物经营活动资格的双随机抽查	定向	文物经营活动经营资格的检查:文物商店、经营文物拍卖的拍卖企业证、照是否齐全、合法有效,是否未经许可设立文物商店,是否未经许可经营文物拍卖,是否未经许可从事文物的商业活动	企业、个体工商户	100% 1次/1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	5月--7月	县局组织发起 消保股指导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县抽县查
	1	襄汾县对在用计量器具2024年双随机抽查	定向	对集贸市场、加油站、眼镜制配店、医疗机构、国有粮食购销企业在用的强检计量器具监督检查。	本辖区集贸市场、加油站、眼镜制配店、医疗机构、国有粮食购销企业	5%;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	3月—12月	县局组织发起/标准计量股牵头	县市场局	县抽县查
	2	襄汾县对法定计量检定机构2024年双随机抽查	定向	对法定计量检定机构专项监督检查。	本辖区内依法设置的法定计量检定机构和授权建立的计量检定机构	100%;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	3月—12月	县局组织发起/标准计量股牵头	县市场局	县抽县查
	3	对计量单位使用情况2024年双随机抽查	定向	对计量单位使用情况监督抽查:(1)宣传出版物使用计量单位情况;(2)科技图书、教科书、教辅材料等使用计量单位情况;(3)市场交易领域商品标签标识、产品说明书等使用计量单位情况。	本辖区宣传出版领域、文化教育领域、市场交易领域	5%;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	3月—12月	县局组织发起/标准计量股牵头	县市场局	县抽县查
	4	对省级资质认定的检验检测机构2024年双随机抽查	定向	对检验检测机构检查:检验检测机构获证后其基本条件和技术能力是否持续保持符合资质认定的获证条件和要求、是否符合《检验检测机构监督管理办法》(市场监管总局令第39号)的有关规定。	我县获得省级资质认定的检验检测机构	100%;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	3月—12月	县局组织发起/标准计量股牵头	县市场局	县抽县查
	5	对自愿性认证活动2024年双随机抽查	定向	对自愿性认证活动及结果合规性、有效性检查。	认证证书	10%;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	3月—12月	县局组织发起/标准计量股牵头	县市场局	县抽县查
	6	对强制性产品认证活动2024年双随机抽查	定向	对强制性产品认证活动及结果的合规性、有效性的检查。	认证证书	100%;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	3月—12月	县局组织发起/标准计量股牵头	县市场局	县抽县查
	7	对企业标准、团体标准2024年双随机抽查	定向	对市场类标准监督检查:(1)企业标准自我声明监督检查;(2)团体标准自我声明监督检查。	1.2022年度我县在全国企业标准信息公共服务平台上自我声明公开的企业标准; 2.2022年度我县在全国团体标准信息平台上新增自我声明公开的	100%;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	3月—12月	县局组织发起/标准计量股牵头	县市场局	县抽县查
	8	对广告行为2024年双随机抽查	定向	1、广告发布登记情况的检查;2、药品、医疗器械、保健食品、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广告主发布相关广告的审查批准情况的检查;3、广告经营者、广告发布者建立、健全广告业务的承接登记、审核、档案管理制度情况的检查	企业、个体工商户及其它经营单位	5%;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	4月-9月	县局组织发起/知广股牵头	县市场局	县抽县查

县(市、区)	序号	抽查任务名称	抽查类型	抽查事项	抽查对象范围	抽查比例/数量	信用风险分类管理	抽查检查起止时间	发起主体/指导单位	检查主体	抽查检查模式
襄汾县	9	对专利真实性2024年双随机抽查	定向	专利证书、专利文件或专利申请文件真实性、产品专利宣传真实性的检查	各类市场主体、产品	5% 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	4月-9月	县局组织发起/知广股牵头	县市场局	县抽县查
	10	对商标使用行为2024年的双随机抽查	定向	对商标使用行为的检查	企业、个体工商户、农民专业合作社	5%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	4月-9月	县局组织发起/知广股牵头	县市场局	县抽县查
	11	对商标代理行为2024年的双随机抽查	定向	对商标代理行为的检查	经市场监管部门登记从事商标代理业务的服务机构(所)	5%; 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	4月-9月	县局组织发起/知广股牵头	县市场局	县抽县查
	12	对旅游景区价格2024年双随机抽查	定向	主体资格及价格执行情况	全县旅游景区	5%; 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	3月-11月	县局组织发起/网监股牵头	县市场局	县抽县查
	13	对金融机构收费2024年双随机抽查	定向	主体资格及价格执行情况	全县金融机构	5%; 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	3月-11月	县局组织发起/网监股牵头	县市场局	县抽县查
	14	对医疗机构收费2024年双随机抽查	定向	医疗机构主体资格及收费执行情况	全县医疗机构	5%; 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	3月-11月	县局组织发起/网监股牵头	县市场局	县抽县查
	15	对教育机构收费2024年双随机抽查	定向	教育机构主体资格及收费执行情况	全县教育机构	5%; 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	3月-11月	县局组织发起/网监股牵头	县市场局	县抽县查
	16	对药品流通企业的价格2024年双随机抽查	定向	企业主体资格及价格执行情况	全县的药品流通企业	5%; 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	3月-11月	县局组织发起/网监股牵头	县市场局	县抽县查
	17	对物业公司收费2024年双随机抽查	定向	物业公司主体收费价格检查	全县物业公司	5%; 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	3月-11月	县局组织发起/网监股牵头	县市场局	县抽县查
	18	对水、暖、电、气公用企业收费2024年双随机抽查	定向	水、暖、电、气公用企业主体收费检查	全县水、暖、电、气公用企业	5%; 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	3月-11月	县局组织发起/网监股牵头	县市场局	县抽县查
19	对电子商务经营行为2024年双随机检查	定向	电子商务经营者主体责任的检查	县辖区电子商务经营者	5%; 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	3月-11月	县局组织发起/网监股牵头	县市场局	县抽县查	

县(市、区)	序号	抽查任务名称	抽查类型	抽查事项	抽查对象范围	抽查比例/数量	信用风险分类管理	抽查检查起止时间	发起主体/指导单位	检查主体	抽查检查模式
	20	对特种设备使用单位2024年第一次双随机抽查	定向	一是否按要求建立特种设备安全管理制度并落实到位;二是否落实主体责任,是否按要求健全“日管控、周排查、月调度”工作机制,是否按要求配备安全总监、安全员;三是否按要求建立特种设备安全技术档案;四是否对特种设备进行经常性维护保养和定期自行检查;五特种设备是否办理使用登记、是否按要求进行定期检验;六是否对特种设备安全附件、安全保护装置进行定期校验、检修;七是否特种设备作业人员是否按规定持有特种设备作业人员证或对作业人员进行相关知识培训;八是否按要求制定特种设备事故应急	全县特种设备使用单位	20%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	4月-7月	县局组织发起/特设股牵头	县市场局	县抽县查
	21	对特种设备使用单位2024年第二次双随机抽查	定向	一是否按要求建立特种设备安全管理制度并落实到位;二是否落实主体责任,是否按要求健全“日管控、周排查、月调度”工作机制,是否按要求配备安全总监、安全员;三是否按要求建立特种设备安全技术档案;四是否对特种设备进行经常性维护保养和定期自行检查;五特种设备是否办理使用登记、是否按要求进行定期检验;六是否对特种设备安全附件、安全保护装置进行定期校验、检修;七是否特种设备作业人员是否按规定持有特种设备作业人员证或对作业人员进行相关知识培训;八是否按要求制定特种设备事故应急	全县特种设备使用单位	10%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	8月-11月	县局组织发起/特设股牵头	县市场局	县抽县查
	22	对交易野生动物等重要领域市场规范管理2024年双随机抽查	定向	为非法交易野生动物等违法行为提供交易服务的检查	全县获证交易市场	100%;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	3月—11月	县局组织发起/消保股牵头	县市场局	县抽县查
	23	对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获证企业资格、条件的2024年双随机抽查	定向	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产品生产企业检查:(1)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2)企业名称、住所、生产地址的检查;(3)生产设施设备、生产工艺的检查;(4)检验设备及检验情况的检查;(5)生产范围的检查;(6)许可证标识使用情况的检	全县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获证企业	10%;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	3月—11月	县局组织发起/质量股牵头	县市场局	县抽县查
	24	对食品生产监督2024年双随机抽查	定向	对食品生产监督检查	获证食品生产企业	5%;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	3月—11月	县局组织发起/食品股牵头	县市场局	县抽县查
	25	对食用农产品市场销售质量安全2024年双随机抽查	定向	对食用农产品集中交易市场监督检查	食用农产品集中交易市场(含批发市场和农贸市场)	100%;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	3月—11月	县局组织发起/食品股牵头	县市场局	县抽县查
	26	对食品(含特殊食品)销售2024年双随机抽查	定向	食品销售监督检查	保健食品销售者	5%;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	3月—11月	县局组织发起/食品股牵头	县市场局	县抽县查

县(市、区)	序号	抽查任务名称	抽查类型	抽查事项	抽查对象范围	抽查比例/数量	信用风险分类管理	抽查起止时间	发起主体/指导单位	检查主体	抽查检查模式
	27	对餐饮服务经营单位2024年双随机抽查	定向	1、食品经营许可证情况的检查2、原料控制(含食品添加剂)情况的检查3、加工制作过程的检查4、供餐、用餐与配送情况的检查5、餐饮具清洗消毒情况的检查6、场所和设施清洁维护情况的检查7、食品安全管理情况的检查8、人员管理情况的检查9、网络餐饮服务情况的检查	经营地在本辖区内的餐饮服务单位	3%; 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	3月—11月	县局组织发起/餐饮股牵头	县市场局	县抽县查
	1	洪洞县餐饮服务经营单位2024年度第一次双随机抽查	定向	1、食品经营许可证情况的检查2、原料控制(含食品添加剂)情况的检查3、加工制作过程的检查4、供餐、用餐与配送情况的检查5、餐饮具清洗消毒情况的检查6、场所和设施清洁维护情况的检查7、食品安全管理情况的检查8、人员管理情况的检查9、网络餐饮服务情况的检查	经营地在本辖区内的餐饮服务单位	抽查比例3%; 抽查1次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抽查比例、频次	7月--8月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发起/餐饮股指导	县市场监管局	县抽县查
	2	洪洞县银行收费价格2024年第一次双随机抽查	定向	1.登记事项 2.执行政府定价、政府指导价情况 3.明码标价情况及其他价格行为检查 5.非公有制经济党建情况	县级支行	抽查比例10%; 抽查1次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抽查比	3月-5月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发起/价格股指导	县市场监管局	县抽县查
	3	洪洞县景区门票价格行为2024年第一次双随机抽查	定向	1.登记事项 2.执行政府定价、政府指导价情况 3.明码标价情况及其他价格行为检查 6.非公有制经济党建情况	全县4A级及以下景区	抽查比例100%; 抽查1次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抽查比	4月-5月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发起/价格股指导	县市场监管局	县抽县查
	4	洪洞县药品领域价格2024年第一次双随机抽查	定向	1.登记事项 2.执行政府定价、政府指导价情况 3.明码标价情况及其他价格行为检查 4.非公有制经济党建情况	全县药品经销单位	抽查比例8%; 抽查1次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抽查比	6月-8月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发起/价格股指导	县市场监管局	县抽县查
	5	洪洞县医疗机构价格、计量2024年第一次双随机抽查	定向	1.登记事项 2.执行政府定价、政府指导价情况 3.明码标价情况及其他价格行为检查 4.非公有制经济党建情况 5、在用计量器具监督检查	全县医疗机构	抽查比例15%; 抽查1次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抽查比例、频次	3月--5月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发起/价格股指导	县市场监管局	县抽县查
	6	洪洞县食品销售单位2024年度第一次双随机抽查	定向	高风险食品销售、校园食品销售监督检查,一般风险食品销售、网络食品销售监督检查	风险等级为B、C、D级的食品销售者、校园及校园周边食品销售者,风险等级为A级的食品销售者、入网食品销售者	抽查比例2%、抽查1次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	7月-9月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发起/食品流通股指导	县市场监管局	县抽县查
	7	洪洞县特殊食品销售单位2024年度第一次双随机抽查	定向	婴幼儿配方食品销售监督检查,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销售监督检查,保健食品销售监督检查	婴幼儿配方食品销售者,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销售者,保健食品销售者	抽查比例5%、抽查1次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	7月-9月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发起/食品流通股指导	县市场监管局	县抽县查
	8	洪洞县食品小经营店、小摊点2024年度第一次双随机抽查	定向	食品小经营店、小摊点的监督检查	食品小经营店、小摊点经营者	抽查比例5%、抽查1次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	7月-9月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发起/食品流通股指导	县市场监管局	县抽县查
	9	洪洞县特种设备使用单位2024年度第一次双随机抽查	定向	对特种设备使用单位的监督检查	全县特种设备使用单位	抽查比例25%; 抽查1次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	6月--8月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发起/特设股指导	县市场监管局	县抽县查

县(市、区)	序号	抽查任务名称	抽查类型	抽查事项	抽查对象范围	抽查比例/数量	信用风险分类管理	抽查起止时间	发起主体/指导单位	检查主体	抽查检查模式
洪洞县	10	洪洞县专利真实性、商标使用行为2024年度第一次双随机抽查	定向	1、专利证书、专利文件或专利申请文件真实性的检查; 2、产品专利宣传真实性的检查; 3、商标使用行为的检查; 4、集体商标、证明商标(含地理标志)使用行为的检查; 5、商标印制行为的检查。	全县装饰材料经营单位	抽查比例5%; 抽查1次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 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抽查比例、频次	4月—6月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发起/知识产权股指导	县市场监管局	县抽县查
	11	洪洞县商标代理行为2024年度第一次双随机抽查	定向	商标代理行为的检查	全县从事商标代理公司	抽查比例100%; 抽查1次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 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抽查比例、频次	4月—6月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发起/知识产权股指导	县市场监管局	县抽县查
	12	洪洞县自愿性认证活动2024年度第一次双随机抽查	定向	1、买证卖证; 虚假认证; 减少或遗漏认证程序; 2、未对认证结果实施有效跟踪监督; 发现认证结果不能持续符合认证要求、不及时暂停或撤销认证证书并予以公布; 3、认证人员收受礼金等行为	全县的获证组织	抽查比例20%; 抽查1次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 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抽查比例、频次	6月—8月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发起/认证股指导	县市场监管局	县抽县查
	13	洪洞县强制性产品认证活动2024年度第一次双随机抽查	定向	生产企业是否在列入强制性产品认证目录内的产品擅自出厂、销售、进口或者在经营活动中使用的行为; 是否建立了强制性产品认证标志使用记录与管理机制; 是否存在企业在证书暂停撤销期间, 擅自出厂、销售目录内产品的行为; 现场产品与获证证书的一致性; 是否存在伪造、变造、买卖、冒用、转让证书的行为等	全县的获证组织	抽查比例100%; 抽查1次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 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抽查比例、频次	6月—7月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发起/认证股指导	县市场监管局	县抽县查
	14	洪洞县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2024年度第一次双随机抽查	定向	1、登记事项; 2、相关人员不能满足资质认定许可条件的; 3、检验检测设备不能满足资质认定许可条件的; 4、质量保证体系未建立或未有效运行的; 5、未经检验检测, 直接出具检验检测数据、结果的; 6、篡改、编造原始数据, 出具检验检测数据、结果的; 7、超出资质认定证书规定的检验检测能力范围, 擅自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数据、结果; 8、检验检测结果与原始数据不一致, 且无法溯源的; 9、漏检关键项目、干扰检测过程或者改动关键项目的检测方法, 造成检验检测数据或者结果错误的; 10、替换、调换应当被检验检测的对象, 进行检验检测并出具检验检测数据或者结果	全县获得省级资质认定的检验检测机构	抽查比例100%; 抽查1次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 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抽查比例、频次	5月-8月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发起/认证股指导	县市场监管局	县抽县查
	15	洪洞县食品相关产品质量安全2024年度第一次双随机抽查	定向	1、食品相关产品质量安全监督检查 2、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资格检查; 3、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获证企业条件检查	全县食品相关生产企业	100%, 抽查一次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 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抽查比例、频次	5月-7月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发起/质量股指导	县市场监管局	县抽县查



县(市、区)	序号	抽查任务名称	抽查类型	抽查事项	抽查对象范围	抽查比例/数量	信用风险分类管理	抽查检查起止时间	发起主体/指导单位	检查主体	抽查检查模式
	16	洪洞县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产品生产企业2024年度第一次双随机抽查	定向	1、产品质量安全监督检查; 2、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资格检查; 3、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获证企业条件检查	全县工业产品获证企业	100%, 抽查一次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 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抽查比	8月-10月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发起/质量股指导	县市场监管局	县抽县查
	17	洪洞县广告经营单位2024年度第一次双随机抽查	定向	1、登记事项2、广告经营者、广告发布者建立、健全广告业务的承接登记、审核、档案管理制度情况的检查; 3、抽查核对近期发布广告内容的真实性、合法性检查; 4、广告业务审核手续是否齐备;	全县广告经营单位	抽查比例6%; 抽查1次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 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抽查比例、频次	5月--7月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发起/广告股指导	县市场监管局	县抽县查
	18	洪洞县对人事异动风险企业2024年度第一次双随机抽查	定向	1. 登记事项2. 公示信息3. 商标使用行为4. 非公党建情况5. 专利真实性监督检查	全县风险企业	抽查比例100%; 抽查1次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 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	6月-8月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发起/信用股指导	县市场监管局	县抽县查
	19	洪洞县对全0申报风险企业2024年度第一次双随机抽查	定向	1. 登记事项2. 公示信息3. 商标使用行为4. 非公党建情况5. 专利真实性监督检查	全县风险企业	抽查比例50%; 抽查1次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 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	6月-8月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发起/信用股指导	县市场监管局	县抽县查
	20	洪洞县对集中注册风险企业2024年度第一次双随机抽查	定向	1. 登记事项2. 公示信息3. 商标使用行为4. 非公党建情况5. 专利真实性监督检查	全县风险企业	抽查比例100%; 抽查1次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 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	6月-8月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发起/信用股指导	县市场监管局	县抽县查
	21	洪洞县对迁址风险企业2024年度第一次双随机抽查	定向	1. 登记事项2. 公示信息3. 商标使用行为4. 非公党建情况5. 专利真实性监督检查	全县风险企业	抽查比例50%; 抽查1次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 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	6月-8月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发起/信用股指导	县市场监管局	县抽县查
	22	洪洞县对关联风险企业2024年度第一次双随机抽查	定向	1. 登记事项2. 公示信息3. 商标使用行为4. 非公党建情况5. 专利真实性监督检查	全县风险企业	抽查比例50%; 抽查1次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 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	6月-8月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发起/信用股指导	县市场监管局	县抽县查
	23	洪洞县对营业执照过期风险企业2024年度第一次双随机抽查	定向	1. 登记事项2. 公示信息3. 商标使用行为4. 非公党建情况5. 专利真实性监督检查	全县风险企业	抽查比例100%; 抽查1次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 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	6月-8月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发起/信用股指导	县市场监管局	县抽县查
	24	洪洞县加油站计量2024年度第一次双随机抽查	定向	1、登记事项2、在用计量器具监督检查	全县加油站经营单位	抽查比例50%; 抽查1次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 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抽查比	3月--5月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发起/计量股指导	县市场监管局	县抽县查
	25	洪洞县眼镜配制计量2024年度第一次双随机抽查	定向	1、登记事项2、在用计量器具监督检查	全县眼镜配制经营单位	抽查比例50%; 抽查1次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 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抽查比	3月--5月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发起/计量股指导	县市场监管局	县抽县查
	26	洪洞县集贸市场计量2024年度第一次双随机抽查	定向	1、登记事项2、在用计量器具监督检查3、计量单位使用情况监督检查	全县集贸市场经营单位	抽查比例5%; 抽查1次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 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抽查比	6月--8月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发起/计量股指导	县市场监管局	县抽县查
	27	洪洞县2024年计量单位使用情况第一次双随机抽查	定向	1、登记事项2、计量单位使用情况监督检查	全县宣传出版单位	抽查比例100%; 抽查1次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 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抽查比	6月--8月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发起/计量股指导	县市场监管局	县抽县查

县(市、区)	序号	抽查任务名称	抽查类型	抽查事项	抽查对象范围	抽查比例/数量	信用风险分类管理	抽查检查起止时间	发起主体/指导单位	检查主体	抽查检查模式
	28	洪洞县能效标识2024年度第一次双随机抽查	定向	1、登记事项2、能效标识计量监督检查	全县能效标识标注商品经营单位	抽查比例5%;抽查1次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抽查比	8月--10月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发起/计量股指导	县市场监管局	县抽县查
	29	洪洞县水效标识2024年度第一次双随机抽查	定向	1、登记事项2、水效标识计量监督检查	全县水效标识标注商品经营单位	抽查比例5%;抽查1次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抽查比	8月--10月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发起/计量股指导	县市场监管局	县抽县查
古县	1	古县对特殊食品经营者的双随机抽查	定向	特殊食品经营者履行主体责任检查。	辖区内特殊食品经营者	20%	主要抽取信用风险C、D类企业。	3月—12月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发起/食品药品监管股指	县级市场监管部门	县抽县查
	2	古县食品销售监督检查	定向	校园食品、高风险食品、一般风险食品销售履行主体责任检查。	全县校园及校园周边食品销售者、高风险食品销售者、一般风险食品销售者。	20%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	3月—12月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发起/食品药品监管股指	县级市场监管部门	县抽县查
	3	食用农产品市场销售质量安全检查	定向	食用农产品集中交易市场、销售企业(者)履行主体责任检查。	全县食用农产品集中交易市场(含批发市场和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销售企业(含批发企业和零售企业)、其他销售者	20%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	3月—12月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发起/食品药品监管股指	县级市场监管部门	县抽县查
	4	食品小经营店、小摊点监督检查	定向	食品小经营店、小摊点履行主体责任检查。	全县流通环节食品小经营店、小摊点	20%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	3月—12月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发起/食品药品监管股指	县级市场监管部门	县抽县查
	5	对广告发布单位的双随机抽查	定向	广告行为检查:(1)广告从业人员和广告审查人员情况;(2)广告业务承接登记、审核、档案管理、统计报表等基本管理制度的建立和执行情况;(3)是否按照规定报送《广告业统计报表》;(4)公益广告发布情况。	全县广播电台、电视台、报刊出版单位等	30%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	3月-12月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发起/消保和市场交易监管股指导	县级市场监管部门	县抽县查
	6	医疗领域监管	定向	价格行为检查;医疗服务领域价格违法行为。	县属医疗机构	20%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	3月--12月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发起/消保和市场交易监管股指导	县级市场监管部门	县抽县查
	7	国有粮食经营企业	定向	重点检查明码标价、压级压价、抬级抬价等价格违法行为的。	辖区内国有粮食经营企业	50%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	3月-12月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发起/消保和市场交易监管股指导	县级市场监管部门	县抽县查
	8	对省级资质认定的检验检测机构双随机抽查	定向	检验检测机构检查:检验检测机构获证后其基本条件和技术能力是否持续保持符合资质认定的获证条件和要求、是否符合《检验检测机构监督管理办法》(市场监管总局令第39号)的有关规定。	全县省级资质认定的检验检测机构	不低于50%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	3月—12月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发起/质量标准计量监管股指导	县级市场监管部门	县抽县查
	9	对在用计量器具的监督检查	定向	集贸市场、加油站、眼镜配制店、医疗机构、国有粮食购销企业在用的强检计量器具监督检查。	本辖区集贸市场、加油站、眼镜配制店、医疗机构、国有粮食购销企业	不低于5%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	3月--12月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发起/质量标准计量监管股指导	县级市场监管部门	县抽县查
	10	全县2023年对计量单位使用情况检查(文化教育)	定向	科技图书、教科书、教辅材料等使用计量单位的情况	辖区内教辅类图书经营单位	50%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	3月--12月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发起/质量标准计量监管股指导	县级市场监管部门	县抽县查

县(市、区)	序号	抽查任务名称	抽查类型	抽查事项	抽查对象范围	抽查比例/数量	信用风险分类管理	抽查检查起止时间	发起主体/指导单位	检查主体	抽查检查模式
	11	全县2023年对计量单位使用情况检查(宣传出版)	定向	电视、报纸、刊物、数字媒体等使用计量单位情况	辖区广播、电视、报刊等	50%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	3月--12月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发起/质量标准计量监管股指导	县级市场监管部门	县抽县查
	12	对特种设备使用单位抽查	定向	对特种设备使用单位的监督检查	对特种设备使用单位抽查	20%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	3月--12月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发起/特种设备安全监察股指导	县级市场监管部门	县抽县查
	13	古县对餐饮服务监督检查	定向	1、食品经营许可情况的检查2、原料控制(含食品添加剂)情况的检查3、加工制作过程的检查4、供餐、用餐与配送情况的检查5、餐饮具清洗消毒情况的检查6、场所和设施清洁维护情况的检查7、食品安全管理情况的检查8、人员管理情况的检查9、网络餐饮服务情况的检查	本辖区内的餐饮服务单位	10%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	3月--12月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发起/食品安全综合协调股指导	县级市场监管部门	县抽县查
安泽	1	安泽县对特殊食品经营者的双随机抽查	定向	特殊食品销售监督检查:1.落实进货查验记录制度情况;2.是否实行专区专柜管理;3.销售的特殊食品贮存条件是否符合相关规定;4.是否存在销售超过保质期的	县内特殊食品经营者	20%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	3月—12月	县局组织发起/食品股指导	市场监管局,各市场监管所	县抽县查
	2	安泽县对食品销售监督检查	定向	校园食品、高风险食品、一般风险食品销售履行主体责任检查。	全县校园及校园周边食品销售者、高风险食品销售者、一般风险食品销售者	20%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	3月—12月	县局组织发起/食品股指导	市场监管局,各市场监管所	县抽县查
	3	食品小经营店、小摊点监督检查	定向	食品小经营店、小摊点履行主体责任检查。	全县流通环节食品小经营店、小摊点	10%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	3月—12月	县局组织发起/食品股指导	市场监管局,各市场监管所	县抽县查
	4	对食品生产企业的监督检查	定向	食品生产监督检查:(1)食品生产企业持续保持许可条件情况;(2)原料、检验、生产关键环节、运输和交付等控制情况;(3)管理制度运行、追溯体系建设、委托生产等情况;	辖区内食品生产企业	100%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	2月-12月	县局组织发起/食品股指导	市场监管局,各市场监管所	县抽县查
	5	全县专利真实性双随机抽查	定向	专利证书、专利文件或专利申请文件真实性的检查、产品专利宣传真实性的检查	辖区内申请专利的企业	50%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	4月-11月	县局发起/知识产权股指导	市场监管局,各市场监管所	县抽县查
	6	全县商标使用行为双随机抽查	定向	集体商标、证明商标(含地理标志)使用行为;商标印制行为	集体商标、证明商标(含地理标志)申请主体及使用企业	50%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	4月-11月	县局发起/知识产权股指导	市场监管局,各市场监管所	县抽县查
	7	对特种设备使用单位的监督抽查	定向	对特种设备使用单位的监督检查	全县特种设备使用单位	30%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	3月--11月	县局组织发起/特种设备股指导	市场监管局,各市场监管所	县抽县查
	8	对广告发布单位的双随机抽查	定向	广告行为检查:(1)广告从业人员和广告审查人员情况;(2)广告业务承接登记、审核、档案管理、统计报表等基本管理制度的建立和执行情况;(3)是否按照规定报送《广告业统计报表》;(4)公益广告发布情况。	全县广播电台、电视台等	1户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	3月—10月	县局组织发起/市场股牵头	市场监管局,各市场监管所	县抽县查

县(市、区)	序号	抽查任务名称	抽查类型	抽查事项	抽查对象范围	抽查比例/数量	信用风险分类管理	抽查起止时间	发起主体/指导单位	检查主体	抽查检查模式
县	9	对广告经营者、广告发布者建立、健全广告业务的承接登记、审核、档案管理制度情况的双随机抽查	定向	广告行为检查: (1) 广告经营企业的主体资格等证明文件是否真实有效; (2) 广告业务的承接登记、审核、档案管理制度建立健全情况; (3) 根据广告发布情况抽查查验广告档案资料; (4) 抽查核对近期发布广告内容的真实性、合法性; (5) 广告业务审核手续是否齐备。	县行政审批局颁发营业执照广告企业	30%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 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	4月—10月	县局组织发起/市场股牵头	市场监管局, 各市场监管所	县抽县查
	10	2024年对涉企收费部门和格式合同的检查	定向	格式合同检查: (1) 格式合同是否备案; (2) 合同当事人不得有危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的行为; (3) 合同当事人不得实施欺诈行为, 扰乱社会经济秩序。	(一) 旅游合同; (二) 供电、供水、供气、供热合同; (三) 有线电视、电信合同; (四) 人身财产保险合同。	30%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 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	5月—11月	县局组织发起/市场股牵头	市场监管局, 各市场监管所	县抽县查
	11	对在用计量器具的监督检查	定向	医疗机构、天然气企业在用强检计量器具监督检查: 是否按规定开展检定, 是否有检定标志和检定合格证书, 是否在检定有效期内。加油站、眼镜制配店、医疗机构的强检计量器具监督检查。	本辖区加油站、眼镜制配店、医疗机构、天然气企业	50%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 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	3月--10月	县局组织发起/计量股牵头	市场监管局, 各市场监管所	县抽县查
	12	法定计量检定机构专项监督检查	定向	法定计量检定机构专项监督检查	本辖区内依法设置的法定计量检定机构和授权建立的检定机构	100%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 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	3月--10月	县局组织发起/计量股牵头	市场监管局, 各市场监管所	县抽县查
	13	全县2024年对计量单位使用情况检查(市场)	定向	商场、超市等市场交易场所商品标签标识、产品说明书, 企业标准等使用计量单位情况	辖区商场、超市等	20%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 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	3月--11月	县局组织发起/计量股牵头	市场监管局, 各市场监管所	县抽县查
	14	重点工业产品、塑料产品、消防产品、电动自行车专项检查	定向	重点工业产品、塑料产品、各类消防产品、电动自行车是否无照经营以及不合格产品冒充合格产品、冒用厂名、厂址、冒用认证标志	全县消防产品、电动自行车销售企业	50%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 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	3月--12月	县局组织发起/计量股牵头	市场监管局, 各市场监管所	县抽县查
	15	对直销企业经销商(专营店)经营行为的抽查	定向	1、直销行为检查; 2、登记事项检查; 3、公式信息检查; 4、重大变更事项检查。	辖区直销企业经销商(专营店)	100%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 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	3月—8月	县局组织发起/市场股牵头	县(区)级市场监管部门	县抽县查
	1	浮山县对广告经营者、广告发布者等经营行为的双随机抽查	定向	广告行为检查: 1. 广告经营企业的主体资格等证明文件是否真实有效; 2. 广告业务的承接登记、审核、档案管理制度建立健全情况; 3. 根据广告发布情况抽查查验广告档案资料; 4. 抽查核对近期发布广告内容的真实性、合法性;	辖区内主营或兼营广告业务的市场主体	抽查比例不低于5%; 抽查1次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 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	3月—12月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发起/市场监管股指导	县市场监管部门	县抽县查
	2	对食品销售经营主体的双随机抽查	定向	检查内容: (1) 主体资格; (2) 食品标注标识 (3) 过期食品管理情况。	辖区内食品经营主体	抽查比例不低于3%; 抽查2次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 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	3月—12月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发起/食品药品监管股指导	县市场监管部门	县抽县查

县(市、区)	序号	抽查任务名称	抽查类型	抽查事项	抽查对象范围	抽查比例/数量	信用风险分类管理	抽查起止时间	发起主体/指导单位	检查主体	抽查检查模式
浮山县	3	对特种设备使用单位的双随机抽查	定向	(1)特种设备生产单位现场安全监督检查;(2)特种设备使用单位现场安全监督检查:a使用单位安全管理情况检查;b锅炉使用情况检查;c压力容器使用情况检查;d压力管道使用情况检查;f电梯使用情况检查;g起重机械使用情况检查;h大型游乐设施使用情况检查;i场(厂)内专用机动车辆使用情况检查;i气瓶(移动式压力容器)充	辖区内特种设备使用单位	抽查比例不低于20%;抽查2次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	3月—12月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发起/特种设备和产品质量监管股指导	县市场监管部门	县抽县查
	4	对在用计量器具的双随机抽查	定向	1、集贸市场、超市在用强检计量器具监督检查:是否按规定开展检定,是否有检定标志和检定合格证书,是否在检定有效期内;检查是否存在破坏计量器具准确度行为;2.集贸市场、商场、超市等市场交易场所商品标签标识、产品说明书,企业标准等使用计量单位情况。	本辖区集贸市场、超市、蔬菜、肉类等经营主体	抽查比例不低于5%;抽查1次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	3月—12月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发起/特种设备和产品质量监管股指导	县市场监管部门	县抽县查
	5	对计量单位使用情况的双随机抽查	定向	计量单位使用情况监督抽查:1.宣传出版物使用计量单位情况;2.科技图书、教科书、教辅材料等使用计量单位情况;3.市场交易领域商品标签标识、产品说明书等使用计量单位情况。	本辖区宣传出版、文化教育、市场交易等领域	抽查比例不低于5%;抽查1次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	3月—12月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发起/特种设备和产品质量监管股指导	县市场监管部门	县抽县查
	6	对检验检测机构的双随机抽查	定向	检验检测机构获证后其基本条件和技术能力是否持续保持符合资质认定的获证条件和要求、是否符合《检验检测机构监督管理办法》(市场监管总局令39号)的有	本辖区的检验检测机构	抽查比例不低于5%;抽查1次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	3月—12月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发起/特种设备和产品质量监管股指导	县市场监管部门	县抽县查
	7	对食品生产企业的监督抽查	定向	食品生产监督检查:(1)企业资质保持情况;(2)采购进货查验管理情况;(3)生产场所及设施设备情况(4)生产过程控制情况;(5)仓储管理情况;(6)食品出厂检验落实情况;(7)不合格品管理情况;(8)食品标识标注及标准执行情况;(9)产品追溯及不安全食品召回情况;(10)从业人员情况	本辖区内的食品生产企业	抽查比例不低于50%;抽查2次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	3月—12月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发起/食品药品监管股指导	县市场监管部门	县抽县查
	8	对餐饮服务行业的监督抽查	定向	检查内容:(1)主体资格;(2)餐饮环境是否达标。(3)公示信息检查。	本辖区内的餐饮服务经营户	抽查比例不低于3%;抽查2次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	3月—12月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发起/食品药品监管股指导	县市场监管部门	县抽县查
	9	对电动自行车销售经营的监督抽查	定向	检查(1)登记事项检查;(2)公示信息检查;(3)广告行为检查;(4)商标使用行为检查;(5)是否明码标价。	本辖区内的电动自行车销售经营户	不低于50%;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	3月—12月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发起/特种设备和产品质量监管股指导	县市场监管部门	县抽县查
	10	对商标使用单位的监督抽查	定向	1、登记事项检查;2商标使用行为的检查	本辖区内的商标使用单位	不低于20%;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	3月—12月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发起/市场监管股指导	县市场监管部门	县抽县查
	11	对药品经营单位的监督抽查	定向	1)主体资格;(2)是否超范围经营;(3)药品、医疗器械广告内容;(4)是否明码标价。	本辖区内的药品经营单位	抽查比例不低于20%;抽查1次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	3月—12月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发起/食品药品监管股指导	县市场监管部门	县抽县查

县(市、区)	序号	抽查任务名称	抽查类型	抽查事项	抽查对象范围	抽查比例/数量	信用风险分类管理	抽查起止时间	发起主体/指导单位	检查主体	抽查检查模式
	12	对加油站的监督抽查	定向	1、登记事项检查；2、加油站在用强检计量器具监督检查；在用加油机是否按计量检定周期检定，计量检定证书是否在有效期内，各铅封部位是否完好。查看加油机是否有作弊、偷换计量装置主板和计量芯片等计量违法行为。加油站向社会做出公开诚信计量自我承诺情况	本辖区内营业的加油站	抽查比例不低于50%；抽查1次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	3月—12月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发起/特种设备和产品质量股指导	县市场监管部门	县抽县查
	13	对眼镜配制行业的监督抽查	定向	1、登记事项检查；2、眼镜制配场所用强检计量器具监督检查；是否按要求配有相应的计量器具，如焦度计、验光仪、验光镜片箱等计量器具的配备情况；属于强检的计量器具是否按规定登记注册并经计量检定合格；是否存在使用未经检定、超过检定周期或经计量检定不合格计量器具的情况。是否建立计量管理制度	本辖区内营业的眼镜配制经营户	抽查比例不低于50%；抽查2次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	3月—12月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发起/特种设备和产品质量股指导	县市场监管部门	县抽县查
	1	吉县对特殊食品经营者的双随机抽查	定向	特殊食品经营者履行主体责任检查。	县内特殊食品经营者	抽查比例20%；抽查1次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	3月—12月	县局组织发起/食品股指导	市场监管局，各市场监管所	县抽县查
	2	吉县食品销售监督检查	定向	校园食品、高风险食品、一般风险食品销售履行主体责任检查。	全县校园及校园周边食品销售者、高风险食品销售者、一般风险食品销售者	抽查比例20%；抽查1次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	3月—12月	县局组织发起/食品股指导	市场监管局，各市场监管所	县抽县查
	3	食品小经营店、小摊点监督检查	定向	食品小经营店、小摊点履行主体责任检查。	全县流通环节食品小经营店、小摊点	抽查比例10%；抽查1次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	3月—12月	县局组织发起/食品股指导	市场监管局，各市场监管所	县抽县查
	4	对部分生产企业的监督检查	定向	食品生产监督检查：（1）食品生产企业持续保持许可条件情况；（2）原料、检验、生产关键环节、运输和交付等控制情况；（3）管理制度运行、追溯体系建设、委托生产等情况；	辖区内食品生产企业	抽查比例100%；抽查1次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	2月-12月	县局组织发起/食品股指导	市场监管局，各市场监管所	县抽县查
	5	全县专利真实性双随机抽查	定向	专利证书、专利文件或专利申请文件真实性的检查、产品专利宣传真实性的检查	辖区内申请专利的企业	50%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	4月-11月	县局发起/知识产权股指导	市场监管局，各市场监管所	县抽县查
	6	全县商标使用行为双随机抽查	定向	集体商标、证明商标（含地理标志）使用行为；商标印制行为	集体商标、证明商标（含地理标志）申请主体及使用企业	50%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	4月-11月	县局发起/知识产权股指导	市场监管局，各市场监管所	县抽县查
	7	对特种设备重点生产单位的监督抽查	定向	特种设备生产监督检查： （1）资源条件； （2）质量管理体系建立与实施 （3）工作质量	全县特种设备使用单位	30%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	3月--11月	县局组织发起/特种设备股	市场监管局，各市场监管所	县抽县查
	8	对景区的双随机检查	定向	4A级以上景区重点检查不执行政府定价、政府指导价；向消费者强制捆绑销售景区交通、保险等费用的；未按规定落实门票价格减免政策的；门票、停车场、景区交通、导游价格及门票优惠政策未按规定实行明码标价的。	县4A级以上景区	100%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	3月-11月	市局组织发起/市场主体股	市场监管局，各市场监管所	县抽县查

县(市、区)	序号	抽查任务名称	抽查类型	抽查事项	抽查对象范围	抽查比例/数量	信用风险分类管理	抽查起止时间	发起主体/指导单位	检查主体	抽查检查模式
吉县	9	对广告发布单位的双随机抽查	定向	广告行为检查: (1) 广告从业人员和广告审查人员情况; (2) 广告业务承接登记、审核、档案管理、统计报表等基本管理制度的建立和执行情况; (3) 是否按照规定报送《广告业统计报表》; (4) 公益广告发布情况。	全县广播电台、电视台等	1户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 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	3月—10月	县局组织发起/规范股牵头	市场监管局, 各市场监管所	县抽县查
	10	对广告经营者、广告发布者建立、健全广告业务的承接登记、审核、档案管理制度情况的双随机抽查	定向	广告行为检查: (1) 广告经营企业的主体资格等证明文件是否真实有效; (2) 广告业务的承接登记、审核、档案管理制度建立健全情况; (3) 根据广告发布情况抽查查验广告档案资料; (4) 抽查核对近期发布广告内容的真实性、合法性; (5) 广告业务审核手续是否齐备。	县行政审批局颁发营业执照广告企业	30%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 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	4月—10月	县局组织发起/规范股牵头	市场监管局, 各市场监管所	县抽县查
	11	2024年对涉企收费部门和格式合同的检查	定向	格式合同检查: (1) 格式合同是否备案; (2) 合同当事人不得有危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的行为; (3) 合同当事人不得实施欺诈行为, 扰乱社会经济秩序	(一) 旅游合同; (二) 供电、供水、供气、供热合同; (三) 有线电视、电信合同; (四) 人身财产保险合同。	30%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 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	5月—11月	县局组织发起/规范股牵头	市场监管局, 各市场监管所	县抽县查
	12	对企业标准的双随机抽查	定向	市场类标准监督检查: 企业标准自我声明监督检查	2021年度我县在全国企业标准信息公共服务平台上自我声明公开的企业标准;	50%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 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	4月--11月	县局组织发起/质量股牵头	市场监管局, 各市场监管所	县抽县查
	13	检验检测机构双随机抽查	定向	检验检测机构检查: 检验检测机构获证后其基本条件和技术能力是否持续保持符合资质认定的获证条件和要求、是否符合《检验检测机构监督管理办法》(市场监管总局令第39号)的有关规定。	获得资质认定的检验检测机构	100%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 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	3月—12月	县局组织发起/质量股牵头	市场监管局, 各市场监管所	县抽县查
	14	对认证活动的双随机抽查	定向	认证活动及结果合规性、有效性检查。	认证证书	50%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 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	3月—12月	县局组织发起/质量股牵头	市场监管局, 各市场监管所	县抽县查
	15	对在用计量器具的监督检查	定向	加油站、眼镜制配店、医疗机构的强检计量器具监督检查。	本辖区加油站、眼镜制配店、医疗机构	50%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 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	3月--10月	县局组织发起/质量股牵头	市场监管局, 各市场监管所	县抽县查
	16	法定计量检定机构专项监督检查	定向	法定计量检定机构专项监督检查	本辖区内依法设置的法定计量检定机构和授权建立的检定机构	100%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 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	3月--10月	县局组织发起/质量股牵头	市场监管局, 各市场监管所	县抽县查
	17	全县2024年对计量单位使用情况检查(文化教育)	定向	科技图书、教科书、教辅材料等使用计量单位的情况	辖区教辅类图书经营单位等	50%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 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	3月--11月	质量股	市场监管局, 各市场监管所	县抽县查
18	全县2024年对计量单位使用情况检查(市场)	定向	商场、超市等市场交易场所商品标签标识、产品说明书, 企业标准等使用计量单位情况	辖区商场、超市等	20%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 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	3月--11月	县局组织发起/质量股牵头	市场监管局, 各市场监管所	县抽县查	

县(市、区)	序号	抽查任务名称	抽查类型	抽查事项	抽查对象范围	抽查比例/数量	信用风险分类管理	抽查起止时间	发起主体/指导单位	检查主体	抽查检查模式
	19	重点工业产品、塑料产品、消防产品、电动自行车专项检查	定向	重点工业产品、塑料产品、各类消防产品、电动自行车是否无照经营以及不合格产品冒充合格产品、冒用厂名、厂址、冒用认证标志	全县消防产品、电动自行车销售企业	50%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	3月--12月	县局组织发起/质量股牵头	市场监管局,各市场监管所	县抽县查
	20	国有粮食经营企业的检查	定向	重点检查明码标价、压级压价、抬级抬价等价格违法行为的。	国有粮食经营企业	100%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	3月-11月	县局组织发起/市场主体股牵头	市场监管局,各市场监管所	县抽县查
	21	吉县对直销企业经销商(专营店)经营行为的抽查	定向	1、直销行为检查;2、登记事项检查;3、公示信息检查;4、重大变更事项检查。	辖区直销企业经销商(专营店)	100%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	3月--8月	县局组织发起/市场主体股牵头	县(区)级市场监管部门	县抽县查
	1	乡宁县对产品质量监督抽查	定向	车用汽柴油质量监督抽查	全县加油站	20%;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抽查比例、频次。	5月-9月	县局组织发起/质监股指导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县抽县查
	2	乡宁县对工业产品国家获证企业抽查	定向	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获证企业条件检查	工业产品国家获证企业	100%;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抽查比例、频次。	5月-6月	县局组织发起/质量股指导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县抽县查
	3	电动自行车销售监督检查	定向	对电动自行车标准、质量进行检查	全县销售电动自行车企业和个体户	50%;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抽查比例、频次。	6月-9月	县局组织发起/质监股指导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县抽县查
	4	在用计量器具监督检查	定向	1.集贸市场在用强检计量器具监督检查:是否按规定开展检定,是否有检定标志和检定合格证书,是否在检定有效期内;检查是否存在破坏计量器具准确度行为。2.加油站在用强检计量器具监督检查:在用加油机是否按计量检定周期检定,计量检定证书是否在有效期内,各铅封部位是否完好。查看加油机是否有作弊偷换计量装置主板和计量芯片等计量违法行为加油站向社会做出公开诚信计量自我承诺情况。受理、处理消费者投诉和举报情况;眼镜制配场所在用强检计量器具监督检查:是否按要求配有相应的计量器具,如焦度计、验光仪、验光镜片箱等计量器具的配备情况;属于强检的计量器具是否按规定登记造册并经计量检定合格;是否存在使用未经检定、超过检定周期或经计量检定不合格计量器具的情况。是否建立计量管理制度。对消费者投诉的受理和处理情况。4.医疗机构在用强检计量器具监督检查:是否按规定开展检定,是否有检定标志和	全县的集贸市场加油站、眼镜制配场所、医疗机构	30%;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抽查比例、频次。	5月-7月	县局组织发起/质监股指导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县抽县查



县(市、区)	序号	抽查任务名称	抽查类型	抽查事项	抽查对象范围	抽查比例/数量	信用风险分类管理	抽查检查起止时间	发起主体/指导单位	检查主体	抽查检查模式
乡宁县	5	食品相关产品质量安全监督抽查	定向	食品相关产品质量安全监督检查	销售食品相关产品质量	100%; 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抽查比例、频次。	6月-9月	县局组织发起/质监股指导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县抽县查
	6	机动车排放检验情况和设备使用情况的双随机抽查	定向	机动车排放检验情况和设备使用情况检查	机动车排放检验单位	100%; 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抽查比例、频次。	3月-11月	县局组织发起/质监股指导	乡宁县市场监管局	县抽县查
	7	认证活动和认证结果检查	定向	1.自愿性认证活动及结果合规性、有效性的检查2.强制性产品认证活动及结果的合规性、有效性的检查	自愿性认证机构/强制性产品认证获证组织	30%; 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抽查比例、频次。	5月-11月	县局组织发起/质监股指导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县抽县查
	8	粮食购销企业的监督检查	定向	对计量、价格等情况的检查	全县粮食购销企业	100%; 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抽查比例、频次。	5月-11月	县局组织发起/市场股/质监股指导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县抽县查
	9	广告经营单位的检查	定向	广告经营者建立、健全广告业务的承接、审核、档案管理制度情况的检查	全县广告经营单位	20%; 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抽查比例、频次。	5月-8月	县局组织发起/市场股指导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县抽县查
	10	对学校收费的监督检查	定向	价格行为检查: 1.明码标价行为检查; 2.收费行为检查; 3.代收行为检查	全县范围内学校	50%; 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抽查比例、频次。	5月-6月	县局组织发起/市场股指导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县抽县查
	11	校外培训机构的监督检查	定向	校外培训机构价格行为检查	全县校外培训机构	30%; 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抽查比例、频次。	7月-9月	县局组织发起/市场股指导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县抽县查
	12	直销行为检查、登记事项检查、公示信息检查	定向	直销行为检查、登记事项检查、公示信息检查	全县直销网点、经销商	100%; 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抽查比例、频次。	8月-10月	县局组织发起/市场股指导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县抽县查
	13	商标使用行为的检查	定向	商标使用行为、集体商标、证明商标(含地理标志)使用、印制行为的检查	全县商标使用单位	10%; 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抽查比例、频次。	6月-8月	县局组织发起/市场股指导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县抽县查
	14	电子商务经营行为监督检查	定向	对电子商务平台亮证亮照、披露信息等行为的检查;	所有电子商务经营者	10%; 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抽查比例、频次。	4月-10月	县局组织发起/市场股指导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县抽县查

县(市、区)	序号	抽查任务名称	抽查类型	抽查事项	抽查对象范围	抽查比例/数量	信用风险分类管理	抽查起止时间	发起主体/指导单位	检查主体	抽查检查模式
	15	商标代理机构的检查	定向	商标代理机构的检查	全县商标代理机构	100%; 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抽查比例、频次。	6月-8月	县局组织发起/市场股指导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县抽县查
	16	对药品经营范围日常监督检查	定向	证照许可项目跟经营范围是否一致,执业药师在岗情况,处方药品凭处方销售检查。	全县药品经营单位	10%; 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抽查比例、频次。	4月-10月	县局组织发起/药械股指导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县抽县查
	17	对医疗器械日常监督检查	定向	证照许可项目是否跟经营范围一致、检查产品资质是否齐全。	全县医疗器械经营单位	10%; 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抽查比例、频次。	4月-10月	县局组织发起/药械股指导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县抽县查
	18	对化妆品日常监督检查	定向	营业执照的办理、进货台帐及产品资质的检查。	全县化妆品生产、经营单位	10%; 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抽查比例、频次。	4月-10月	县局组织发起/药械股指导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县抽县查
	19	特种设备使用单位的抽查	定向	对特种设备使用登记证、检验报告和安全技术档案,特种设备生产、使用单位未配备(兼)作业人员,未进行人员安全教育培训;对特种设备管理人员和作业人员无证上岗等情况进行抽查。	全县的特种设备使用单位	30%; 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抽查比例、频次。	5月-10月	县局组织发起/特设股指导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县抽县查
	20	对电梯、客运索道、大型游乐设施使用单位的检查	定向	对电梯、客运索道、大型游乐设施运营单位未设置安全管理机构或者配备专职管理人员;未张贴安全使用说明、安全注意事项和警示标志的抽查。	全县电梯、客运索道、大型游乐设施使用单位	100%; 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抽查比例、频次。	8月-11月	县局组织发起/特设股指导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县抽县查
	21	全县液化气加气站的检查	定向	充装单位的充装许可;对不符合安全技术规范要求的移动式压力容器和气瓶进行充装的检查	全县液化石油气加气站、CNG加气站、LNG加气站	50%; 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抽查比例、频次。	7月-10月	县局组织发起/特设股指导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县抽县查
	22	对合同格式条款抽查	定向	对合同格式条款检查	全县合同使用单位	15%; 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抽查比例、频次。	4月-9月	县局组织发起/投诉举报中心指导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县抽县查
	23	对食品生产企业抽查	定向	1.是否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有关规定。2.是否符合《食品生产经营日常监督检查办法》(具体参照《食品生产经营日常监督检查要点表》)3.是否符合《山西省食品生产加工小作坊和食品摊贩监督管理办法》相关规定	普通食品、特殊食品生产获证企业	10%; 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抽查比例、频次。	4月-11月	县局组织发起/食品股指导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县抽县查
	24	对食品小作坊抽查	定向	1.是否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有关规定。2.是否符合《食品生产经营日常监督检查办法》(具体参照《食品生产经营日常监督检查要点表》)3.是否符合《山西省食品生产加工小作坊和食品摊贩监督管理办法》相关规定	小作坊	100%; 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抽查比例、频次。	5月-11月	县局组织发起/食品股指导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县抽县查

县(市、区)	序号	抽查任务名称	抽查类型	抽查事项	抽查对象范围	抽查比例/数量	信用风险分类管理	抽查检查起止时间	发起主体/指导单位	检查主体	抽查检查模式
	25	特殊食品销售的抽查	定向	1、食品经营许可情况的检查2、原料控制(含食品添加剂)情况的检查3、加工制作过程的检查4、供餐、用餐与配送情况的检查5、餐饮具清洗消毒情况的检查6、场所和设施清洁维护情况的检查7、食品安全管理情况的检查8、人员管理情况的检查9、网络餐饮服务情况的检查	全县特殊食品经营单位	100%; 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抽查比例、频次。	7月-11月	县局组织发起/食品股指导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县抽县查
	26	对餐饮服务单位抽查	定向	1、食品经营许可情况的检查2、原料控制(含食品添加剂)情况的检查3、加工制作过程的检查4、供餐、用餐与配送情况的检查5、餐饮具清洗消毒情况的检查6、场所和设施清洁维护情况的检查7、食品安全管理情况的检查8、人员管理情况的检查9、网络餐饮服务情况的检查	全县餐饮服务单位(含学校、养老机构)	10%; 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抽查比例、频次。	4月-11月	县局组织发起/食品股指导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县抽县查
	27	食品小经营店、小摊点监督检查	定向	1、食品经营许可情况的检查2、原料控制(含食品添加剂)情况的检查3、加工制作过程的检查4、供餐、用餐与配送情况的检查5、餐饮具清洗消毒情况的检查6、场所和设施清洁维护情况的检查7、食品安全管理情况的检查8、人员管理情况的检查9、网络餐饮服务情况的检查	流通环节食品小经营店、小摊点;从事餐饮服务的小经营店、小摊点	30%; 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抽查比例、频次。	4月-11月	县局组织发起/食品股指导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县抽县查
	28	对食品销售单位的抽查	定向	1、食品经营许可情况的检查2、原料控制(含食品添加剂)情况的检查3、加工制作过程的检查4、供餐、用餐与配送情况的检查5、餐饮具清洗消毒情况的检查6、场所和设施清洁维护情况的检查7、食品安全管理情况的检查8、人员管理情况的检查9、网络餐饮服务情况的检查	全县食品销售单位	5%; 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抽查比例、频次。	4月-11月	县局组织发起/食品股指导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县抽县查
	1	蒲县对特殊食品销售的监督检查	定向	婴幼儿配方食品、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保健食品销售的监督检查	县内特殊食品经营者	3%	主要抽取信用风险C、D类企业。	4月—12月	县局组织发起/食品股指导	县市场监管局	县抽县查
	2	蒲县对食品销售监督检查	定向	校园食品、高风险食品、一般风险食品、网络食品销售监督检查。	全县校园及校园周边食品销售者、高风险食品销售者、一般风险食品销售者、网络食品销售者	5%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	4月—12月	县局组织发起/食品股指导	县市场监管局	县抽县查
	3	食品小经营店、小摊点监督检查	定向	食品小经营店、小摊点的监督检查。	全县流通环节食品小经营店、小作坊	5%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	4月—12月	县局组织发起/食品股指导	县市场监管局	县抽县查
	4	食品生产企业的监督检查	定向	食品生产监督检查	获证食品生产企业	30%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	4月-12月	县局组织发起/食品股指导	县市场监管局	县抽县查
	5	对学校食堂的监督检查	定向	餐饮服务提供者资质;信息公开;原料控制(含食品添加剂、食品相关产品);备餐、供餐与配送;餐饮具清洗消毒情况的检查;加工制作过程	学校、托幼机构食堂	30%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	4月—12月	县局组织发起/食品股指导	县市场监管局	县抽县查
	6	对餐饮服务经营者的监督检查	定向	餐饮服务提供者资质;信息公开;原料控制(含食品添加剂、食品相关产品);备餐、供餐与配送;餐饮具清洗消毒情况的检查;加工制作过程	餐饮服务经营者	5%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	4月—12月	县局组织发起/食品股指导	县市场监管局	县抽县查

县(市、区)	序号	抽查任务名称	抽查类型	抽查事项	抽查对象范围	抽查比例/数量	信用风险分类管理	抽查检查起止时间	发起主体/指导单位	检查主体	抽查检查模式
蒲县	7	对在用计量器具的监督检查	定向	在用计量器具的监督检查	企业、事业单位、个体工商户及其他经营者	5%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	4月--12月	县局组织发起/产品质量监督股指导	县市场监管局	县抽县查
	8	法定计量检定机构专项监督检查	定向	法定计量检定机构专项监督检查	法定计量检定机构	100%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	4月--12月	县局组织发起/产品质量监督股指导	县市场监管局	县抽县查
	9	全县2024年对计量单位使用情况专项监督检查	定向	集贸市场、商场、超市等市场交易场所商品标签标识、产品说明书,企业标准等使用计量单位情况	辖区集贸市场、商场、超市等	5%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	4月--12月	县局组织发起/产品质量监督股指导	县市场监管局	县抽县查
	10	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产品生产企业检查	定向	(1)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资格检查;(2)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获证企业条件检查	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获证企业、企业、个体工商户	100%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	4月--12月	县局组织发起/产品质量监督股指导	县市场监管局	县抽县查
	11	对广告经营单位的双随机抽查	定向	1.广告经营企业的主体资格等证明文件是否真实有效;2.广告业务的承接登记、审核、档案管理制度建立健全情况;3.根据广告发布情况抽查查验广告档案资料;4.抽查核对近期发布广告内容的真实性、合法性;5.广告业务审核手续是否齐备。	对广告经营单位的检查	5%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	4月--12月	县局组织发起/市场监督管理股牵头	县市场监管局	县抽县查
	12	商标使用行为的检查	定向	商标使用行为	企业、个体工商户、农民专业合作社	30%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	4月-12月	县局发起/市场监督管理股指导	县市场监管局	县抽县查
	13	专利真实性监督检查	定向	专利证书、专利文件或专利申请文件真实性的检查、产品专利宣传真实性的检查	各类市场主体	30%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	4月-12月	县局发起/市场监督管理股指导	县市场监管局	县抽县查
	14	2023年内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年度公示信息抽查	不定向	1.营业执照(登记证)规范使用情况的检查 2.名称规范使用情况的检查 3.经营(驻在)期限的检查 4.年度报告公示信息的检查	企业、个体工商户、农民专业合作社	3%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	4月-12月	县局发起/执法稽查股指导	县市场监管局	县抽县查
	15	对直销企业经销商(专营店)经营行为的抽查	定向	重大变更、直销员报酬支付、信息报备和披露的情况的检查	县辖区直销企业经销商(专营店)	100%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	6月--12月	县局组织发起/执法稽查股牵头	县市场监管局	县抽县查
	16	高中教育(含、职业教育)	定向	重点检查不执行政府定价、政府指导价的,违规收费的、违反明码标价规定的;其它价格违法行为的。	辖区内县直管高中教育(含职业教育)	50%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	4月-12月	县局组织发起/价监队牵头	县市场监管局	县抽县查
17	义务教育、学前教育	定向	重点检查不执行政府定价、政府指导价的,违规收费的、违反明码标价规定的;其它价格违法行为的。	县直管义务教育、学前教育	5%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	4月-12月	县局组织发起/价监队牵头	县市场监管局	县抽县查	
18	国有粮食经营企业	定向	重点检查明码标价、压级压价、抬级抬价等价格违法行为的。	县直管国有粮食经营企业	100%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	4月-11月	县局组织发起/价监队牵头	县市场监管局	县抽县查	

县(市、区)	序号	抽查任务名称	抽查类型	抽查事项	抽查对象范围	抽查比例/数量	信用风险分类管理	抽查检查起止时间	发起主体/指导单位	检查主体	抽查检查模式
	19	对景区的价格检查	定向	4A级以上景区重点检查不执行政府定价、政府指导价价的;向消费者强制捆绑销售景区交通、保险等费用的;未按规定落实门票价格减免政策的;门票、停车场、景区交通、导游价格及门票优惠政策未按规定实行明码标价的。	县景区	100%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	4月-11月	县局组织发起/价监队牵头	县市场监管局	县抽县查
大宁	1	大宁对特殊食品经营者的双随机抽查	定向	特殊食品经营者履行主体责任检查。	县内特殊食品经营者	10户	主要抽取信用风险C、D类企业。	3月-12月	大宁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发起/餐饮服务监督管理局指导	大宁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县抽县查
	2	食品销售监督检查	定向	校园食品、高风险食品、一般风险食品销售履行主体责任检查。	全县校园及校园周边食品销售者、高风险食品销售者、一般风险食品销售者	不低于50%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	3月-12月	大宁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发起/餐饮服务监督管理局指导	大宁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县抽县查
	3	食用农产品市场销售质量安全检查	定向	食用农产品集中交易场所、销售企业(者)履行主体责任检查。	全县食用农产品集中交易场所(含批发市场和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销售企业(含批发企业和零售企业)、其他销售者	不低于50%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	3月-12月	大宁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发起/餐饮服务监督管理局指导	大宁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县抽县查
	4	食品小经营店、小摊点监督检查	定向	食品小经营店、小摊点履行主体责任检查。	全县流通环节食品小经营店、小摊点	不低于10%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	3月-12月	大宁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发起/餐饮服务监督管理局指导	大宁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县抽县查
	5	对广告发布单位的双随机抽查	定向	广告行为检查:(1)广告从业人员和广告审查人员情况;(2)广告业务承接登记、审核、档案管理、统计报表等基本管理制度的建立和执行情况;(3)是否按照规定报送《广告业统计报表》;(4)公益广告发布情况。	全县电视台	50%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	3月-7月	大宁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发起/消费者权益保护和市场监督管理股牵头	大宁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县抽县查
	6	对广告经营者、广告发布者建立、健全广告业务的承接登记、审核、档案管理制度情况的双随机抽查	定向	广告行为检查:(1)广告经营企业的主体资格等证明文件是否真实有效;(2)广告业务的承接登记、审核、档案管理制度建立健全情况;(3)根据广告发布情况抽查查验广告档案资料;(4)抽查核对近期发布广告内容的真实性、合法性;(5)广告业务审核手续是否齐备。	县行政审批局颁发营业执照广告企业	50%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	4月-10月	大宁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发起/消费者权益保护和市场监督管理股牵头	大宁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县抽县查
	7	高中教育(含中专、职业教育)	定向	重点检查不执行政府定价、政府指导价的,违规收费的、违反明码标价规定的;其它价格违法行为的。	辖区内市直管高中教育(含中专、职业教育)	根据国家局和省局安排部署设定比例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	3月-12月	大宁县市场监督管理局组织发起/信用和执法监督管理股牵头	大宁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县抽县查
	8	义务教育、学前教育	定向	重点检查不执行政府定价、政府指导价的,违规收费的、违反明码标价规定的;其它价格违法行为的。	县直管义务教育、学前教育	根据国家局和省局安排部署设定比例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	3月-12月	大宁县市场监督管理局组织发起/信用和执法监督管理股牵头	大宁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县抽县查
	9	国有粮食经营企业	定向	重点检查明码标价、压级压价、抬级抬价等价格违法行为的。	县直管国有粮食经营企业	100%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	3月-11月	大宁县市场监督管理局组织发起/信用和执法监督管理股牵头	大宁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县抽县查
	10	行政事业性收费单位	定向	重点检查不执行政府定价、政府指导价以及未按规定收费公示的价格违法行为。	县属行政事业性收费单位	60%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	3月-11月	大宁县市场监督管理局组织发起/信用和执法监督管理股牵头	大宁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县抽县查

县(市、区)	序号	抽查任务名称	抽查类型	抽查事项	抽查对象范围	抽查比例/数量	信用风险分类管理	抽查起止时间	发起主体/指导单位	检查主体	抽查检查模式
县	11	全县商标使用行为双随机抽查	不定向	商标使用行为	各类市场主体	10%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	4月-11月	大宁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发起/消费者权益保护和市场监督管理股指导	大宁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县抽县查
	12	全县专利真实性双随机抽查	不定向	专利证书、专利文件或专利申请文件真实性的检查、产品专利宣传真实性的检查	各类市场主体	50%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	4月-11月	大宁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发起/消费者权益保护和市场监督管理股指导	大宁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县抽县查
	13	对部分生产企业的飞行监督检查	定向	食品生产监督检查:(1)食品生产企业持续保持许可条件情况;(2)原料、检验、生产关键环节、运输和交付等控制情况;(3)管理制度运行、追溯体系建设、委托生产等情况;(4)乳制品企业自主研发能力和自检自控奶源、冷链储运等管控情况;(5)肉制品生产企业建立供应商审核制度、自检自控能力等情况	对国家和我省、市监督抽检通报不合格的食品生产企业和投诉举报较多的食品生产企业。	100%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	2月-12月	大宁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发起/餐饮和食品监督管理股指导	大宁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县抽县查
	14	对在用计量器具的监督检查	定向	集贸市场、加油站、眼镜制配店、医疗机构、国有粮食购销企业在用的强检计量器具监督检查。	本县集贸市场、加油站、眼镜制配店、医疗机构、国有粮食购销企业	不低于30%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	3月--10月	大宁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发起/特种设备安全监察和计量股指导	大宁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县抽县查
	15	全县2022年对计量单位使用情况检查(文化教育)	定向	科技图书、教科书、教辅材料等使用计量单位的情况	辖区教辅类图书经营单位等	20%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	3月--11月	大宁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发起/特种设备安全监察和计量股指导	大宁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县抽县查
	16	全县2022年对计量单位使用情况检查(市场)	定向	集贸市场、超市等市场交易场所商品标签标识、产品说明书,企业标准等使用计量单位情况	辖区集贸市场、超市等	30%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	3月--11月	大宁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发起/特种设备安全监察和计量股指导	大宁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县抽县查
	17	全县2022年对计量单位使用情况检查(宣传出版)	定向	电视、报纸、刊物等使用计量单位情况	电视、报刊等	50%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	3月--11月	大宁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发起/特种设备安全监察和计量股指导	大宁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县抽县查
	18	对直销企业经销商(专营店)经营行为的抽查	定向	1、直销行为检查;2、登记事项检查;3、公示信息检查;4、重大变更事项检查。	本县直销企业经销商(专营店)	50%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	6月--8月	大宁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发起/消费者权益保护和市场监督管理股牵头	大宁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县抽县查
	19	对“两品一械”的监督检查	定向	对医疗机构、零售药店以及药品医疗器械使用,经营单位进行监督检查;对化妆品经营和使用单位进行监督管理。	医疗机构、药品零售企业、化妆品经营店	30%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	3月--12月	大宁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发起/消费者权益保护和市场监督管理股牵头	大宁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县抽县查
	20	对电子商务平台经营情况的检查	定向	1、电子商务平台经营者履行主体责任的检查;2、登记事项检查;3、公示信息检查;4、重大变更事项检查。	县辖区电子商务平台经营者	100%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	6月--8月	大宁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发起/消费者权益保护和市场监督管理股牵头	大宁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县抽县查
	1	永和县对食品销售企业定向抽查	定向	1、登记事项检查2、即时公示信息的检查,3、产品质量监督抽查	食品销售企业检查	5%抽查1次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抽查比例、频次。	3-12	市场监管部门/食品流通股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县抽县查

县(市、区)	序号	抽查任务名称	抽查类型	抽查事项	抽查对象范围	抽查比例/数量	信用风险分类管理	抽查检查起止时间	发起主体/指导单位	检查主体	抽查检查模式
永和县	2	永和县对广告业定向抽查	定向	1、登记事项检查2、即时公示信息的检查。	广告经营企业	20%抽查1次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抽查比例、频次。	3-12	市场监管部门/广告股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县抽县查
	3	对特种设备使用单位抽查	定向	对特种设备使用单位的监督检查	特种设备使用单位抽查	30%抽查1次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抽查比例、频次。	3-12	市场监管部门/特种设备股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县抽县查
	4	对餐饮服务经营单位抽查	定向	对餐饮经营企业的监督检查	餐饮服务经营单位抽查	5%抽查1次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抽查比例、频次。	3-12	市场监管部门/食品流通股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县抽县查
	5	对商标使用情况的抽查	定向	对商标使用情况的抽查	商标使用情况的抽查	30%抽查1次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抽查比例、频次。	3-12	市场监管部门/知识产权股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县抽县查
	6	对电动自行车经营企业的抽查	定向	对电动自行车经营企业的抽查	电动自行车经营企业的抽查	50%抽查1次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抽查比例、频次。	3-12	市场监管部门/质量信用股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县抽县查
	7	对年度报告公示信息的检查	定向	对年度报告公示信息的检查	年度报告公示信息企业的抽查	50%抽查1次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抽查比例、频次。	3-12	市场监管部门/质量信用股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县抽县查
	8	对食品生产企业的检查	定向	对食品生产企业的检查	对食品生产企业的检查	100%抽查1次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抽查比例、频次。	3-12	市场监管部门/食品流通股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县抽县查
	9	对计量使用单位的检查	定向	对计量使用单位的检查	对计量使用单位的检查	50%抽查1次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抽查比例、频次。	3-12	市场监管部门/特种设备股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县抽县查
		1	隰县对4A级以上景区	定向	4A级以上景区重点检查不执行政府定价、政府指导价的;向消费者强制捆绑销售景区交通、保险等费用的;未按规定落实门票价格减免政策的;门票、停车场、景区交通、导游价格及门票优惠政策未按规定实行明码标价的。	100%	4A级以上景区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	3月-7月	县局组织发起/物价股指导	隰县市场监管部门
2		隰县对对国有粮食经营企业	定向	重点检查明码标价、压级压价、抬级抬价等价格违法行为的。	50%	县直管国有粮食经营企业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	3月-8月	县局组织发起/物价股指导	隰县市场监管部门	县抽县查

县(市、区)	序号	抽查任务名称	抽查类型	抽查事项	抽查对象范围	抽查比例/数量	信用风险分类管理	抽查检查起止时间	发起主体/指导单位	检查主体	抽查检查模式
隰县	3	商业银行抽查	定向	检查内容: 1、向小微企业收取的承诺费、资金管理费、顾问费、咨询费2、政府定价的收费项目3、其他违法收费行为	10%	县级登记的商业银行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 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	3月—7月	县局组织发起/物价股指导	隰县市场监管部门	县抽县查
	4	广告经营单位的抽查检查	定向	检查内容: (1) 广告经营单位主体资格; (2) 广告经营单位是否按照国家有关规定, 建立健全广告业务的承接登记、审核、档案管理制度; (3) 广告经营单位是否依法查验有关证明文件, 是否核对广告内容; (4) 广告内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 (5) 广告经营单位是否公布收费标准和收费办法	1%	全县的广告经营者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 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	4月—6月	县局组织发起/广告股指导	隰县市场监管部门	县抽县查
	5	对在用计量器具的监督检查	定向	检查内容: (1) 住所(经营场所)的检查; (2) 营业执照规范使用情况的检查; (3) 营业执照规范使用情况的检查; (4) 经营期限的检查; (5) 在用计量器具监督检查。	5%	集贸市场, 加油站, 眼镜配制店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 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	4月—6月	县局组织发起/计量股指导	隰县市场监管部门	县抽县查
	6	餐饮服务的抽查	定向	检查(1) 登记事项检查; (2) 公示信息检查; (3) 食品经营许可情况的抽查	3%	县级登记的餐饮服务行业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 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	4月—6月	县局组织发起/食品股指导	隰县市场监管部门	县抽县查
	7	商标使用情况的抽查	定向	检查(1) 登记事项检查; (2) 公示信息检查; (3) 商标使用行为的检查; 集体商标、证明商标(地理标志)使用行为的检查; 商标印制行为的检查。	3%	全县商标使用的企业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 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	5月-7月	县局组织发起/质量商标和知识产权股指导	隰县市场监管部门	县抽县查
	8	对成品油经营企业的质量抽查	定向	检查内容: (1) 登记事项的检查(2) 即时公示信息检查(3) 车用汽柴油抽查	50%	县级登记的成品油销售企业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 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	7月—9月	县局组织发起/质量和知识产权股指导	隰县市场监管部门	县抽县查
	9	对电动自行车经营企业的抽查	定向	产品质量的抽查	50%	县级登记的电动自行车销售企业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 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	8月-11月	县局组织发起/质量和知识产权股指导	隰县市场监管部门	县抽县查
	10	对特种设备使用单位抽查	定向	《特种设备使用单位现场安全监督检查项目表》	100%	县级特种设备使用单位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 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	7月—9月	县局组织发起/特种设备股指导	隰县市场监管部门	县抽县查
	11	对食品销售的检查	定向	校园食品、一般风险食品、高风险和网络食品销售的检查	1%	全县登记的食品销售企业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 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	7月-10月	县局组织发起/食品股指导	隰县市场监管部门	县抽县查
	12	对特殊食品的双随机抽查	定向	婴幼儿配方食品和保健食品的抽查	10%	县级登记的婴幼儿销售企业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 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	7月-10月	县局组织发起/食品股指导	隰县市场监管部门	县抽县查
	13	对食用农产品的抽查	定向	食用农产品集中交易和销售企业的监督检查	10%	县级登记的食用农产品企业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 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	7月-10月	县局组织发起/食品股指导	隰县市场监管部门	县抽县查



县(市、区)	序号	抽查任务名称	抽查类型	抽查事项	抽查对象范围	抽查比例/数量	信用风险分类管理	抽查检查起止时间	发起主体/指导单位	检查主体	抽查检查模式
	14	对食品小经营店、小摊点的监督检查	定向	食品小经营店、小摊点履行主体责任检查	8%	县级登记的小经营店小摊点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	8月-11月	县局组织发起/食品股指导	隰县市场监管部门	县抽县查
	15	食品生产企业抽查	定向	食品生产监督检查:(1)企业资质保持情况;(2)采购进货查验管理情况;(3)生产场所及设施设备情况(4)生产过程控制情况;(5)仓储管理情况;(6)不合格品管理情况;(7)食品标识标注及标准执行情况;(9)产品追溯及不安全食品召回情况;(10)从业人员情况管理;(11)食品	100%	县级登记的食品生产企业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	4月—8月	县局组织发起/食品股指导	隰县市场监管部门	县抽县查
	16	对电子商务经营行为的抽查	定向	电子商务平台经营者履行主体责任的检查,为非法交易野生动物等违法行为提供交易服务的检查	10%	县级登记的电子商务企业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	8月-11月	县局组织发起/网监消保市场股指导	隰县市场监管部门	县抽县查
	17	产品质量监督抽查	定向	生产领域产品质量监督抽查	100%	市场上或企业成品仓库内的待销产品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	3月-8月	县局组织发起/质量商标和知识产权股指导	隰县市场监管部门	县抽县查
	18	专利真实性监督检查	定向	专利证书、专利文件或专利申请文件真实性的检查、产品专利宣传真实性的检查	2%	各类市场主体、产品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	1月-12月	县局组织发起/质量商标和知识产权股指导	隰县市场监管部门	县抽县查
	19	产品质量监督抽查	定向	销售领域产品质量的监督抽查	3%	全县登记的销售领域的主体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	1月-12月	县局组织发起/质量商标和知识产权股指导	隰县市场监管部门	县抽县查
	20	认证活动和认证结果检查	定向	自愿性认证活动及结果合规性、有效性的检查	30%	自愿性认证活动及结果合规性、有效性的检查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	1月-12月	县局组织发起/计量股指导	隰县市场监管部门	县抽县查
汾	1	汾西县对压力容器的双随机抽检	定向	对压力容器的检验报告、使用登记证等方面的抽检	汾西县辖区内的压力容器使用单位	50%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	2月--11月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发起/特种设备股指导	汾西县市场监管局	县抽县查
	2	汾西县对电梯的双随机抽检		对电梯的检验报告、使用登记证等方面的抽检	汾西县辖区内的电梯使用单位	30%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	2月--11月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发起/特种设备股指导	汾西县市场监管局	县抽县查
	3	对锅炉的双随机抽检	定向	对锅炉的检验报告、使用登记证等方面的抽检	汾西县辖区内的锅炉使用单位	30%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	2月--11月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发起/特种设备股指导	汾西县市场监管局	县抽县查
	4	对成品油油的抽检	定向	对成品油质量的抽检	汾西县辖区内的加油站	100%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	2月--11月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发起/质量股指导	汾西县市场监管局	县抽县查
	5	对化妆品的抽检	定向	对化妆品质量、进货渠道的抽检	汾西县辖区内的化妆品经营户	30%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	2月--11月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发起/药械股指导	汾西县市场监管局	县抽县查

县(市、区)	序号	抽查任务名称	抽查类型	抽查事项	抽查对象范围	抽查比例/数量	信用风险分类管理	抽查检查起止时间	发起主体/指导单位	检查主体	抽查检查模式
汾西县	6	对网络平台的抽检	定向	对线上销售、宣传的抽检	对线上销售、宣传的抽检	25%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	2月--11月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发起/市场股指导	汾西县市场监管局	县抽县查
	7	对粮食领域的抽检	定向	对粮食领域的计量器具、质量的抽检	汾西县辖区内的粮食领域	40%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	2月--11月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发起/市场股指导	汾西县市场监管局	县抽县查
	8	对价格的抽检	定向	对学校、金融机构等价格方面的抽检	汾西县辖区内的教育、金融行业	40%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	2月--11月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发起/市场股指导	汾西县市场监管局	县抽县查
	9	对广告经营者的抽检	定向	对在业状态的广告经营单位的抽检	汾西县辖区内的广告经营单位	6%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	2月--11月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发起/广告股指导	汾西县市场监管局	县抽县查
	10	对商标使用单位的抽检	定向	对商标使用行为的抽检	汾西县辖区内的商标使用单位	25%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	2月--11月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发起/广告股指导	汾西县市场监管局	县抽县查
	11	对眼镜经营单位的抽检	定向	对眼镜经营单位的计量器具、检定标识进行抽检	汾西县辖区内的眼镜经营户	50%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	2月--11月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发起/标准股指导	汾西县市场监管局	县抽县查
临汾分	1	临开对拍卖企业拍卖活动经营资格的双随机抽查	定向	拍卖活动经营资格的检查	本辖区获证拍卖企业	不低于30%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按比例抽查	3月—11月	临汾开发区分局组织发起	临汾经济开发区市场监管分局	区抽区查
	2	对文物行业的双随机抽查	定向	文物经营活动经营资格的检查	本辖区文物经营和文物拍卖企业	不低于31%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按比例抽查	3月—12月	临汾开发区分局组织发起	临汾经济开发区市场监管分局	区抽区查
	3	对电子商务平台经营者履行主体责任的双随机抽查	定向	电子商务平台经营者履行主体责任的检查	辖区内电子商务平台	不低于50%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按比例抽查	7月—10月	临汾开发区分局组织发起	临汾经济开发区市场监管分局	区抽区查
	4	对商标代理机构的双随机抽查	定向	商标代理行为的检查	本辖区内经国家知识产权局备案通过的从事商标代理业务的服务机构(所)	不低于5%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按比例检查	4月—11月	临汾开发区分局组织发起	临汾经济开发区市场监管分局	区抽区查
	5	对特种设备使用单位的双随机抽查	定向	对特种设备使用单位的监督检查	特种设备使用单位	5%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监管实施随机抽查和重点检查相结合	1月—12月	临汾开发区分局组织发起	临汾经济开发区市场监管分局	区抽区查
	6	对在用计量器具的双随机抽查	定向	在用计量器具监督检查	本辖区集贸市场、加油站、眼镜制配店、医疗机构、国有粮食购销企业	不低于5%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按比例抽查	3月—12月	临汾开发区分局组织发起	临汾经济开发区市场监管分局	区抽区查
	7	对计量单位使用情况的双随机抽查	定向	计量单位使用情况专项监督检查	本辖区宣传出版、文化教育、市场交易等领域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按比例抽查		临汾开发区分局组织发起	临汾经济开发区市场监管分局	区抽区查

县(市、区)	序号	抽查任务名称	抽查类型	抽查事项	抽查对象范围	抽查比例/数量	信用风险分类管理	抽查检查起止时间	发起主体/指导单位	检查主体	抽查检查模式
局	8	检验检测机构的双随机抽查	定向	检验检测机构检查	全省省级资质认定的检验检测机构	市、县合计不低于4%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按比例检查		临汾开发区分局组织发起	临汾经济开发区市场监管分局	区抽区查
	9	认证活动和认证结果检查	定向	自愿性认证活动及结果合规性、有效性检查	认证证书	不低于1%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按比例检查		临汾开发区分局组织发起	临汾经济开发区市场监管分局	区抽区查
	10	食用农产品集中交易市场监督检查	定向	食用农产品集中交易市场监督检查	食用农产品集中交易市场(含批发企业和农贸市场)	100%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比例抽查。	3月-12月	临汾开发区分局组织发起	临汾市开发区市场监管分局	区抽区查
	11	食品小经营店、小摊点监督检查	定向	食品小经营店、小摊点;从事餐饮服务的小经营店、小摊点	流通环节食品小经营店、小摊点;从事餐饮服务的小经营店、小摊点	不低于3%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比例抽查。	3月-12月	临汾开发区分局组织发起	临汾市开发区市场监管分局	区抽区查
	12	餐饮服务监督检查	定向	原料控制(含食品添加剂、食品相关产品),加工制作过程,备餐、送餐与配送,餐饮具清洗消毒情况的检查,场所和设施清洁维护情况的检查,食品安全管理情况的检查,从业人员健康管理,制止餐	餐饮服务经营者	不低于3%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比例抽查。	3月-12月	临汾开发区分局组织发起	临汾市开发区市场监管分局	区抽区查
	13	单位食堂	定向	原料控制(含食品添加剂、食品相关产品),加工制作过程,备餐、送餐与配送,餐饮具清洗消毒情况的检查,场所和设施清洁维护情况的检查,食品安全管理情况的检查,从业人员健康管理,制止餐	学校、托幼机构、养老机构等食堂	不低于3%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比例抽查。	3月-12月	临汾开发区分局组织发起	临汾市开发区市场监管分局	区抽区查